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再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风险因素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第十一部分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78,123,58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再满先生、公司财务总监高岭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蓬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郝国敏、杜娟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材科技	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股份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玻有限	指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北玻滕州	指	北玻院（滕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南玻有限	指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南玻宿迁	指	南玻院（宿迁）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膜材	指	中材科技膜材料（山东）有限公司
泰山玻纤	指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泰玻邹城	指	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
中材叶片	指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白城叶片	指	中材科技（白城）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萍乡叶片	指	中材科技（萍乡）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邯郸叶片	指	中材科技（邯郸）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阜宁叶片	指	中材科技（阜宁）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阳江叶片	指	中材科技（阳江）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中复连众	指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安阳叶片	指	中复连众（安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材锂膜	指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南京锂膜	指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内蒙锂膜	指	中材锂膜（内蒙古）有限公司
萍乡锂膜	指	中材锂膜（萍乡）有限公司
苏州有限	指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成都有限	指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沈阳连众	指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苏非有限	指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材科技	股票代码	00208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材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noma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再满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彤天路 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3		
公司网址	www.sinomatech.com		
电子信箱	sinoma@sinoma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思成	贺扬、金闻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电话	010-88437909	010-88437909
传真	010-88437712	010-88437712
电子信箱	sinoma@sinomatech.com	sinoma@sinoma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10929279P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材股份完成换股吸收合并，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建材股份。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89 号天鸿宝景大厦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杜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3,983,849,999.77	25,889,456,590.45	25,892,634,285.05	-7.37%	25,813,809,327.36	25,816,404,5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1,867,214.26	2,224,269,932.32	2,223,310,454.87	-59.89%	3,574,484,999.25	3,576,380,41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3,550,277.89	1,964,576,029.95	1,964,576,029.95	-80.48%	2,200,756,626.94	2,200,756,62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00,096,105.09	4,819,923,208.01	4,822,304,806.74	-25.34%	3,031,190,857.51	3,032,160,119.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15	1.3255	1.3249	-59.88%	2.1300	2.1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15	1.3255	1.3249	-59.88%	2.1300	2.1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12.12%	12.06%	-7.24%	21.99%	21.8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元)	59,864,697,092.17	56,807,531,961.19	56,896,725,282.34	5.22%	52,715,766,794.78	52,934,210,09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8,513,097,958.62	18,564,046,797.54	18,617,095,107.91	-0.56%	18,322,884,111.33	18,405,801,434.2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30,318,356.37	6,109,894,143.98	6,270,470,278.86	7,173,167,2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240,668.51	248,437,434.34	143,687,035.24	283,502,0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069,828.28	126,085,431.06	89,675,103.53	59,719,9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7,205,578.56	1,736,672,106.54	1,914,631,720.15	1,705,997,856.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122,189.78	62,347,789.65	1,200,474,499.44	见本附注七、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	636,437,261.41	506,901,324.95	280,837,280.30	见本附注七、50、55

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079,832.71	2,229,312.44	24,890,216.71	见本附注七、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24,203.53	22,526,116.08	见本附注七、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46,727.55	-215,162,317.17	100,631,241.46	见本附注九、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47,053.86	10,543,681.20	-4,787,472.49	见本附注七、5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529,983.16	74,094,353.74	189,025,103.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092,690.68	39,255,215.94	59,922,985.48	
合计	508,316,936.37	258,734,424.92	1,375,623,792.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4 年经营亮点

坚持发挥科技创新、产业引领作用 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因时因势锚定发展目标，锻造经营韧性

- ◇ 全年营收 24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 亿元
- ◇ 玻纤纱及制品销量 136 万吨，市占率居全球第二
- ◇ 风电叶片销量 24GW，同比增长 10.9%，市占率居全球第一
- ◇ 锂电池隔膜销量 19 亿平米，涂覆产品销量提升 30%，占比提升 6%
- ◇ 储氢气瓶销量 1.2 万只，市占率和公告数持续保持国内第一

大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增强内生动力

- ◇ 第二代低介电玻纤实现量产和国产替代
- ◇ 成功下线全球最长叶片 GW147、可回收环氧树脂风电叶片
- ◇ 建成芳纶示范线填补国内对位芳纶涂覆隔膜空白；超薄超高强度 5 μ m 基膜实现量产
- ◇ 70MPa III 型 140L 大容积储氢瓶成功装备我国首款氢动力列车，70MPa IV 型储氢瓶生产线实现量产
- ◇ 布局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高强玻璃纤维、航空精细织物实现无人直升机应用，翼梢小翼、雷达罩完成无人机装机

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践行央企担当

- ◇ 新增国家级绿色工厂 4 家，累计 20 家，构建全产业链低碳竞争力
- ◇ 9 家企业、20 余种产品开展碳足迹认证，万元产值综合能耗、碳排放同比分别下降 4%、9%
- ◇ 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达 63.4MW，绿色能源占比提高 1.5 个百分点，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超 13 万吨

深挖潜能实施精益管理，赋能降本增效

- ◇ 玻璃纤维全年同口径降本 2.24 亿元，废丝综合利用率连续 3 年达 100%
- ◇ 风电叶片百米级产品效率提升，生产周期同比缩短 44%，单模产出能力增长 76%
- ◇ 锂电池隔膜基膜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 11.3%

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落地，加快海外布局

- ◇ 玻璃纤维产品覆盖 80+ 国/地，完善并拓展北美、欧洲直销网络，海外收入占比提升
- ◇ 巴西叶片基地实现批量交付，筹备海外第二工厂
- ◇ 锂电池隔膜覆盖全球前五大客户，推进海外工厂布局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绿色低碳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聚焦特种纤维、复合材料、新能源材料三大赛道、秉持“做优玻纤、做强叶片、做大锂膜”的产业发展思路，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玻璃纤维及制品、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三大主导产业，同时从事高压复合气瓶、膜材料及其他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一）玻璃纤维

玻璃纤维是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下游应用广泛并持续不断扩展新的应用领域。玻璃纤维具有轻质高强、绝缘性好、耐热性强、耐腐蚀性好等特性，其优异的产品性能及可设计性决定其可广泛应用于交通运输、建材、家电、环保、管道/储罐等各领域。近年来，随着绿色低碳、人工智能等产业的发展，为玻璃纤维打开了更加广阔的应用领域，玻璃纤维已成为新能源、电子电器、人工智能等领域不可或缺的基础材料。玻璃纤维对传统材料具有替代性，一方面，技术、管理水平的提升以及规模化生产使得玻璃纤维成本中枢下降，替代性价比提升；另一方面，技术进步带来创新产品的出现，不断提升玻璃纤维的性能，拓展其应用场景，使得行业需求兼具总量增长和结构优化的双重特性，长期以来保持增长之势。

2024 年，我国经济在海外需求疲软，国内需求不振，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的背景下，向为以拉动内需为首的新消费、新能源等高质量增长模式转变。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包括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等，为产业指明方向。国务院在 2024 年 8 月 29 日发布的《中国能源转型》白皮书更是为风电、光伏、储能、电池、电动汽车等新能源产业提供了政策扶持。玻璃纤维行业在这一年也表现出积极态势，根据《中国玻璃纤维及制品行业 2024 年度发展报告》，我国玻璃纤维纱总产量达到 756 万吨，继续保持增长。面对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行业骨干企业积极开展产能调控和产品结构优化。自二季度起，玻璃纤维行业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在政策扶持下稳步回升，其中风电、汽车、家电需求保持稳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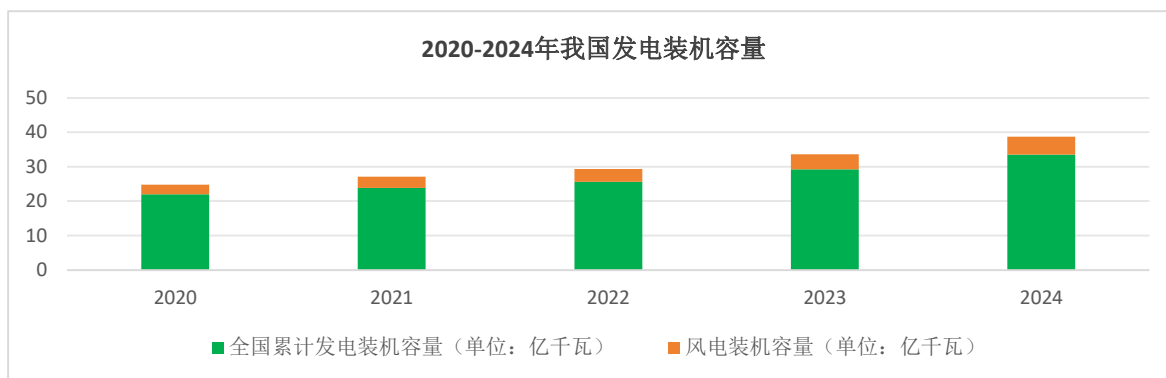
从行业发展趋势看，玻璃纤维行业需求不断增加，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成为必然发展方向，具备行业领先技术、优势产品结构、优异品质和服务的综合性玻璃纤维企业将会更胜一筹。国家对新能源产业和新能源装备制造业（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新型储能、锂电等产业）加大支持力度，有利于释放玻璃纤维行业的有效需求；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高端电子设备等领域对更高性能产品的需求迫切；新兴市场（如光伏、海上风电、人工智能等）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需求规模的扩大伴随着下游市场不断细分，供需情况分化，进入门槛低的市场供需比加大，传统玻璃纤维产品优势逐渐下降；高端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供需局面健康，具备价格优势和利润空间。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先进技术，玻璃纤维企业打造集自动化生产、智能化管理、信息化决策于一体的智能工厂，实现智能化制造数字转型，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生产安全性。在绿色发展的政策指引下，玻璃纤维企业不断探索研究原料属性绿色、工程设计绿色、制造过程绿色，实现清洁生产、废弃物回收利用、资源循环再生，构建完善的循环经济体系。

从竞争格局来看，全球玻璃纤维市场已形成寡头竞争格局，行业市场集中度高，存在较高的技术、资金和政策壁垒。目前，全球市场前六大玻璃纤维企业合计产能超过 70%，国内市场前三大玻璃纤维企业合计产能超过 60%。中小玻璃纤维产能增加主要集中在传统、通用型产品；头部企业则利用各自规模、成本或研发优势，在不同细分领域形成了差异化定位格局。

泰山玻纤作为集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全球领先的玻璃纤维企业，始终围绕“产业高端化、产品多样化、市场国际化”发展战略，技术研发和产品结构优势明显，新产品技术储备充足，玻璃纤维产业链延伸的战略定位清晰，是国内最具竞争力的综合性玻璃纤维企业之一。

（二）风电叶片

2024 年，在“双碳”目标的总体框架下，我国风电行业展现出积极向上的发展态势。根据国家能源局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截至 2024 年底，我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约 5.2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0%；2024 年全年新增风电装机 79.34GW，同比增长 4.5%，这一趋势预计将在 2025 年得到延续。国内风电行业竞争激烈，风电招标价格、风机价格持续下探，行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承压，为寻求盈利改善点，中国企业出海活跃度提高，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4 年，我国风力发电机组出口增长 71.9%。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政策层面，多部委相继推出了一系列有利于风电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3月22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要求能源结构持续优化，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达到17%以上；3月2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农业农村部联合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通知，释放能源转型新动能；5月29日，国务院印发《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将加快建设以沙漠、戈壁、荒漠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合理有序开发海上风电，促进海洋能规模化开发利用，推动分布式新能源开发利用等；10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对外发布《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全面提升可再生能源供给能力，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推动海上风电集群化开发。

长期来看，全球风电行业在碳中和目标驱动下持续增长，风电叶片作为风电机组的核心部件，行业未来具备长期成长空间。全球风电装机预计将继续保持规模化发展，新增装机潜力巨大，中国、欧洲为主力市场，北美市场受政策影响可能存在不确定性，非洲及中东、亚太（除中国）及南美区域成为新兴市场。中国市场预计将持续增长，受益于风电项目经济性优势的凸显和供需格局的持续改善，预计陆上风电装机规模有望迎来放量；同时，随着沿海省份项目审批逐步落地，海上风电也有望将迎来明显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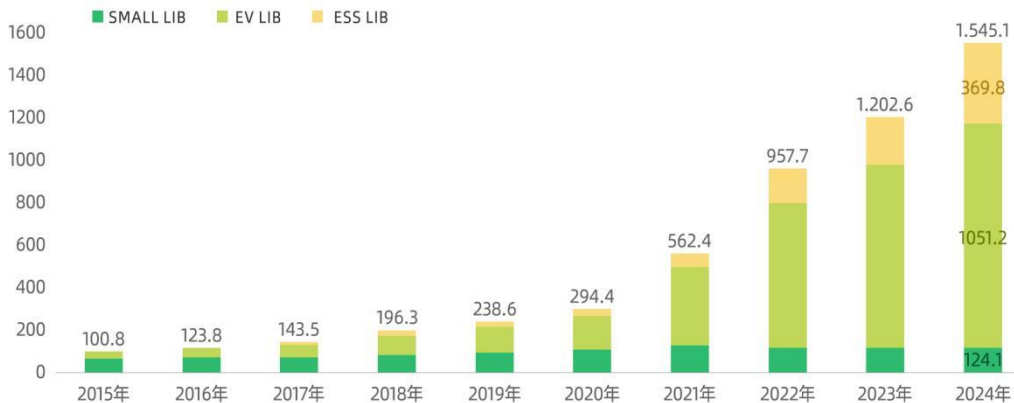
技术方面，随着风电机组大型化与性价比要求的提升，风电叶片技术正朝着长度增加、风能转化效率提升及轻量化方向加速发展。在设计技术方面，重点关注高性能翼型开发、数字化设计仿真以及设计标准优化研究；在材料技术方面，侧重开发高性价比环保材料，如国产碳纤维、PET泡沫芯材及环保涂料等，探索叶片可回收技术；在制造技术方面，依托叶片设计的模块化与标准化，驱动装备自动化与智能化的升级，推进叶片制造少人化，提高制造效率及精度；在检测技术方面，结合视觉识别及AI等技术的发展，向无损检测、智能识别及在线监控等方向发展。通过新一轮技术创新，将进一步发展新质生产力，驱动风电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中材叶片作为行业龙头，在设计开发、制造能力、质量控制、工厂布局和供应链协同等方面具有核心竞争优势。通过技术迭代、数字赋能和绿色转型，推动传统工厂焕发活力。引入AI视觉检测系统，缺陷识别准确率提升，减少重大缺陷的发生。新产品开发及严格的过程管控、综合成本优势力占据国内高端市场；通过建设新产能和定制化开发策略，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并提升品牌形象。在保持龙头地位的同时，以解决行业痛点问题为抓手，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和工程实践，引领行业发展。

（三）锂电池隔膜

锂离子电池隔膜是锂电池的核心材料之一，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类电子产品、储能等领域，随着新能源汽车及储能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隔膜的市场需求大幅度提升。根据EVTank数据，2024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1,545GWh，同比增长28.5%；其中中国锂电池出货量1,215GWh，同比增长37%，较2023年增速高2.6个百分点，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到78.6%，出货量占比持续提升，预计至2025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将达到1,900GWh；到2030年，这一数字将进一步增长至5,127GW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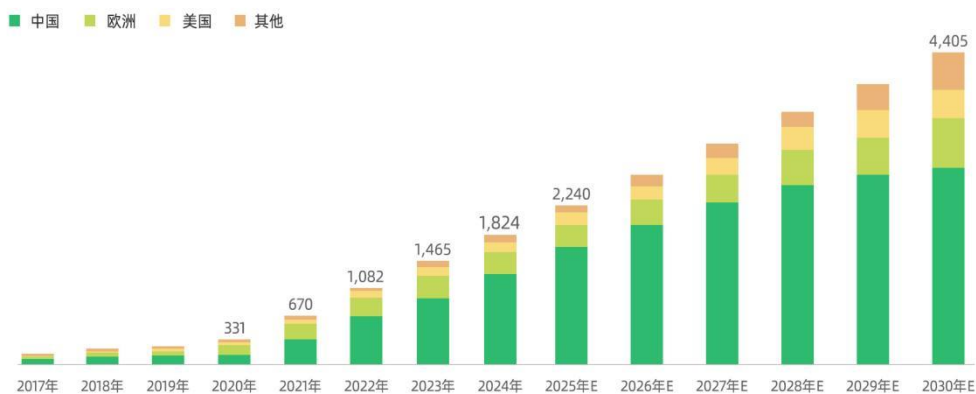
2015-2024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GWh



数据来源: EVTank

新能源汽车是锂电池最大消费终端,新能源汽车行业在政策驱动、需求爆发和技术迭代下保持高速增长。EVTank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824 万辆,同比增长 24.4%。其中,中国为新能源汽车销售最大的市场,购置税减免、以旧换新补贴延续等政策持续刺激需求,叠加各类车型不断升级出新及车价降低,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继续保持高增速。中汽协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 1,289 万辆和 1,2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占全球销量比重由 2023 年 64.8% 提升至 70.7%,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40.9%,较 2023 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EVTank 预计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240 万辆,其中中国将达到 1,650 万辆,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4,405 万辆。

2024-2030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及预测:万辆



数据来源: EVTank

储能领域是锂电池大规模应用的另一个方向,应用场景包括储能电站、风场调频、太阳能发电存储、通信基站等。2024 年,储能电池领域实现了高速增长。据 EVTank 统计数据,2024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达到 370GWh,同比增长 64.9%。其中中国企业储能电池出货量为 346GWh,占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的 93.5%,份额较上年提升 2.6 个百分点。据 CNESA 统计数据,截至 2024 年底,中国电力储能累计装机达到 138GW,其中,新型储能装机规模首次超过抽水蓄能,达到 78GW/184GWh。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 44GW/110GWh,同比增长 103% / 136%。政策层面,新型储能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颁布,规定要推进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发挥各类储能在电力系统中的调节作用;2025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印发《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明确支持锂电池技术

迭代，加快发展长寿命、高安全储能电池。在全球经济体实现碳中和目标下，结合政策扶持、技术进步等多重因素，储能电池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数据来源：EVTank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和储能市场的发展，锂电池隔膜市场需求量正在快速增长，中国市场是全球锂电池隔膜供给的中流砥柱。SPIR 调研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锂电池隔膜出货量近 260 亿平米，同比增长 26.8%，并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325 亿平米。EVTank《中国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隔膜出货量同比增长 28.6%，达到 228 亿平米，其中湿法隔膜出货 175 亿平米，干法隔膜出货量 53 亿平米，湿法隔膜出货量占比较 2023 年上升 3.8 个百分点，干法隔膜的出货量占比有所下滑。自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国内锂电池隔膜企业大规模产能集中释放，头部企业通过扩产巩固地位，二线企业加速扩张，导致行业内产能阶段性供过于求，成本竞争与价格竞争激烈。报告期内，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头部企业纷纷通过主动降价争取份额，价格战进入白热化，叠加成本降幅趋缓，行业盈利水平面临严峻挑战。

从全球来看，海外锂电池隔膜企业的产能增量有限，国内锂电池隔膜企业不断提速产能扩张，同时在成本、客户覆盖、产品多样性方面具备突出优势，在保障国内需求的基础上，保持强劲出口，加快全球化供应的步伐。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打造优质的客户结构及产品结构、持续的降本增效是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低成本、高能量密度、快充、长寿命、高安全”是未来锂电池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更薄、强度更高的基膜，叠加新型涂覆配方及工艺将是打造差异化和定制化隔膜产品的核心要素。

中材锂膜已建成 7 个生产基地，形成 6 个 10 亿平米级区域布局，并正在积极推进海外投资布局前期工作，持续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产线装备能力和产业制造能力，开发全球领先的锂电池客户，提高综合竞争能力，成为具有世界一流技术和产品的锂电池隔膜研发及制造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4 年，公司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 136 万吨，风电叶片 24GW，锂电池隔膜 19 亿平米，储氢气瓶 1.2 万只；实现营业收入 239.8 亿元，同比下降 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 亿元，同比下降 5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 亿元，同比下降 80.5%。

（一）玻璃纤维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山玻纤专业从事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在行业内具有强大的专业实力与广泛影响力。拥有超 140 万吨的玻璃纤维年产能，产品畅销国内，远销美国、欧盟、日韩、中东、东盟、南美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居世界领先水平的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掌握低介电超细纱及超薄布等多种特种纤维关键制备及产业化技术。

泰山玻纤主导产品丰富多样，涵盖各类热固性、热塑性玻纤材料，电子级细纱及电子布，风机叶片用高模量纱及多轴向经编织物，高频高速线路板（PCB）用低损耗（低介电）超薄玻璃布，玻璃纤维湿法毡制品，高铝耐碱玻璃纤维等，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新能源、化工环保、电子电气、建筑与基础设施、船舶与海洋、人工智能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技术优势方面，泰山玻纤在玻璃纤维配方、大型玻纤池窑设计、窑炉纯氧燃烧技术等方面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居世界领先水平；同时还拥有高模玻纤及织物、低介电超细纱及超薄布、扁平玻纤、耐碱玻纤等特种纤维关键制备及产业化生产技术。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玻璃纤维主要原材料为叶蜡石、高岭土、石英砂、石灰石、硼钙石等，主要燃料为天然气。公司实行统一采购、统一定价、统一调剂的采购模式，与资源型原材料供应商签订年度协议或参股合作的形式锁定供货价格和数量，构建了稳定的原材料保障体系，满足生产所需。

（2）销售模式

泰山玻纤主要采用直销和代理两种销售方式，国内市场的产品约 90%采用直销的方式，约 10%采用经销商代理的方式。销往海外的产品中约 85%采用直销的方式，约 15%采用代理的方式，在北美、南非设有驻外公司及机构，加强对海外市场的客户开发和直销力度。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下游市场需求结构深度调整、行业投资热情不减等多重压力，泰山玻纤充分发挥产品种类多、质量好的比较竞争优势，全年共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 136 万吨，与上年基本持平，产销率达 104.6%，库存较上年同期下降 33.3%。受价格下降影响，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77.4 亿元，同比下降 7.6%，归母净利润 3.7 亿元，同比下降 63.3%。

细分产品产销量、库存等经营性指标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指标	玻纤纱		玻纤制品	
	本年	同比	本年	同比
产量（万吨）	101.21	-6.58%	26.16	13.86%
销量（万吨）	108.10	-0.03%	24.54	4.79%
库存（万吨）	8.77	-43.71%	2.68	34.95%
毛利率%	19.11%	下降 4.41 个百分点	11.28%	下降 8.48 个百分点

生产方面，泰山玻纤全年共产出玻璃纤维及制品 130 万吨。坚持效益优先，优结构，提效能。面对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强化产销协同优化产品结构，基于品种丰富、结构调整灵活优势，高质量完成多次窑炉转产，产品结构与市场需求高效匹配；有效开展“原料精细管理、窑炉操作优化、生产预警机制细化、漏板状态改善”等工作，通过多维度指标对标，强化关键指标管控，生产系统全员劳动效率同比提升，全年同口径降本 2.24 亿元，废丝综合利用率连续 3 年达 100%；实施全过程质量管理，全年综合 A 级品率 98%，保障产品品质。报告期内，太原基地按计划推进建设，一期（15 万吨）于 2025 年 2 月点火投产，将为 2025 年带来增量产能。

销售方面，积极抢抓增长市场机遇，深耕优势产品需求，全力复价、稳价、增量。全年热塑、风电、外销市场等核心利润板块销量增速亮眼，占比全面提升。报告期内，聚焦高端市场，持续推动高附加值产品量产、扩产。扁平纤维销量同比增长 88%；LFT 纱销量同比增长 27%，市占率继续稳居全球第一；完善并拓展北美、欧洲直销网络，海外收入占比提升 1.8%；低介电系列产品市场已初具规模；开辟发展建材玻纤新赛道，成为行业首家具有地面、墙体、屋顶等建筑全场景用建材玻纤及制品制造能力的企业。

技术研发方面，培育研发创新成果，加快推进战新产业布局。泰山玻纤成为世界第三家、国内第一家第二代低介电产品批量供货的专用供应商；低膨胀纤维试制出多款低膨胀布，已通过客户验证；建成二条低介电玻纤生产线，截至目前拥有四条低介电玻纤生产线；完成高模窑炉冷修改造并点火投产；攻坚克难“卡脖子”原料替代，浸润剂自产率达 67%以上；“超低介电玻璃纤维产业化攻关”成功揭榜全国建材行业重大科技攻关“揭榜挂帅”项目；特纤平台项目入选国务院国资委战新产业“百大工程”。

（二）风电叶片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材叶片是专业的风电叶片设计、研发、制造和服务提供商，其产品下游客户为风电机组整机商，终端用户为风电场开发商。作为国内风电叶片行业领军企业，中材叶片规模化、专业化水平在国内位居行业前列，以技术创新为先导，拥有完全独立自主设计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风电叶片设计和技术服务，目前拥有 31-147 米全系列超过 150 款产品型号，覆盖陆上和海上各种不同风况 1.0MW-20MW+机组平台，适用于高低温、高海拔、低风速、沿海、海上等不同运行环境；拥有江苏阜宁、江西萍乡、江苏连云港等 13 个国内生产基地及 1 个位于巴西的国外生产基地，产品覆盖中国、澳大利亚、巴基斯坦、智利、巴西等 46 个国家。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风电叶片主要原材料为玻璃纤维、碳纤维等增强材料、BALSAs/PET/PVC 等夹芯材料和环氧树脂类基体材料等。中材叶片面对后平价时代风电行业新形势，促进实现产销一体化，生产资源配置效益最大化。对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采取招标采购方式，实现综合评标，确保所选供应商在性能、品质、价格和服务等方面综合实力最优；充分利用信息化采购平台，拓源供应商，进一步提高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促进公司物资采购工作的协调和统一。

（2）销售模式

风电叶片下游客户为风电机组整机商，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在销售方面重点维护大客户，同时大力开拓新市场及国际客户，深度挖掘战略客户需求，持续优化客户管理机制、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中材叶片通过客户战略巩固市场地位，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竞争力，优化国内产能并加速海外布局，同时强化管理效率和数智化能力，构建了“技术+产能+市场”三位一体的发展格局。全年销售风电叶片 24GW，同比增长 10.9%，市场占有率保持全球第一；实现风电叶片产品销售收入 85.7 亿元，受产品价格下降影响，收入同比有所下滑。

生产经营方面，中材叶片全年产出 24GW，产销平衡；持续推进供应链降本，推行精益管理举措有效落地，百米级产品效率提升，生产周期同比缩短 44%，单模产出能力增长 76%，在产品价格下降的背景下，实现了成本的有效降低；以客户为中心建立 CRM 系统，实现销售全流程线上管控，优化可视化运营平台；坚持大客户战略，深化国央企合作，大力开拓国际客户，自研适配海外高性能机组需求产品，拓展海外市场增量。

产能布局方面，优化国内产能，进一步提升连云港、酒泉、榆林等基地生产能力，保障西北及沿海地区产能供给；加速推动海外布局，巴西基地稳定运营，实现产品批量交付，积极开展全球风电重点区域调研，推进海外第二基地规划。

技术研发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以技术创新促进发展。首支全球最长风电叶片 GW147 于 7 月在阳江基地成功下线，在叶片设计、制造及检测认证方面实现新突破；开展可回收叶片、热塑性叶片等技术研究，可回收环氧树脂风电叶片已成功下线并通过静力测试验证；持续推进机械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技术研发，风电叶片研发设计仿真平台上线运行，完成多款自动化工业机器人开发及小批量验证，持续攻克叶片大面自动辊涂等技术难题；SI122 百米级海上大型叶片产线主成型周期突破 48 小时，率先在行业内突破 120 米级制造效率瓶颈；面向“沙戈荒”需求，凭借完全独立自主设计能力，SI108 系列叶片获“CCE-JEC”优秀创新产品奖，产品需求旺盛，为 2025 年订单提供有力支撑。

（三）锂电池隔膜

1、主营业务概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锂电池隔膜产业已在山东滕州、湖南常德、湖南宁乡、内蒙古呼和浩特、江西萍乡、江苏南京、四川宜宾布局了生产基地，并积极推进海外工厂布局，覆盖了国内外主流锂电池客户市场；拥有国际先进的湿法隔膜制造装备以及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具备 4-12 μ m 湿法隔膜及各类涂覆隔膜产品，与国内、国际锂电池头部企业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

2、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中材锂膜合计销售锂电池隔膜 19 亿平米，同比实现增长 9.4%。

生产经营方面，中材锂膜聚焦战略客户，推进新客户开发，全力增量拓量，改善产品结构。报告期内，中材锂膜涂覆销量同比提升 30.4%，占比同比提升 6%；通过推进公司级改善专项项目，促进整体质量管理水平提升、质量成本降低，报告期内，获评 CATL 年度供应商质量卓越奖，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全面推行成本管控新模式，推动全要素、全过程降本增效，基膜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 11.3%。

技术研发方面，中材锂膜加快新品开发布局，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取得阶段性进展。报告期内，中材锂膜超薄超高强度 5 μ m 基膜实现量产；建成芳纶示范线，填补国内对位芳纶涂覆隔膜空白；建成投产 4*100 米湿法双向同步拉伸生产线及高速大幅宽国产双面涂覆生产线；完成半固态锂电池隔膜配方开发及上机试验；完成低温热关断涂层隔膜、低透气高耐热涂覆隔膜样品开发并通过客户测试。

（四）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储氢气瓶产业继续保持行业龙头地位。2024 年共销售储氢气瓶共 1.2 万只，市占率和公告数持续保持国内第一。70MPa III 型 140L 大容积储氢气瓶成功装备我国首款氢动力列车，70MPa IV 型储氢气瓶生产线实现量产。

南玻有限、北玻有限、苏非有限作为公司创新孵化平台，聚焦科技创新与产业孵化，瞄准突破卡脖子技术，发展特色主导业务。建成三元高硅氧一步法生产线，实现关键材料进口替代；多项复合材料产品助力“神舟十九号载人飞船”发射成功；布局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高强玻璃纤维、航空精细织物实现无人直升机应用，翼梢小翼、雷达罩实现无人机装机。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 1 个全国重点实验室、2 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3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 个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5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同时还是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并拥有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联合国中国非金属矿发展中心等其他国家级研发平台，汇聚了一支由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新世纪百万人才工程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等国家级专家领衔，博士、硕士为核心组成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在国内特种纤维复合材料领域具备完善的应用基础研究—工程化—产业化技术链条，在行业中具有较为突出的技术创新优势和影响力。公司高度重视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一号工程”和“一把手工程”，着力打造分层、分类的多元化科技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打造科技领军人才队伍，遴选 25 名科技领军人才培养对象开展全方位、多维度培养，支撑人才强企战略。全年研发投入 13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5.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先后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类奖励 239 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中国专利金奖 1 项、中国专利银奖 1 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工程设计和咨询类奖励 139 项；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 2,168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47 件，实用新型 1,121 件。其中，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共 237 件，其中发明专利 188 件，实用新型 49 件。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 19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1 项集团揭榜挂帅项目等重点任务攻关，万米级复合材料耐压舱段、基于材料基因技术的高性能玻璃纤维成分设计技术、深度可控的新一代预制体驻纱技术、航空高性能树脂基体及预浸料制备技术、147m 大叶片制造技术、第 2 代低介电玻璃纤维关键技术、芳纶复合高性能锂电隔膜关键技术、大容积储氢气瓶成套技术、国产复合材料许用值确定流程及测试评价技术等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果，成功保障 C919 大飞机、国产大涵道比涡扇发动机、深空深海探测等国家重大工程，引领玻璃纤维、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和高压储氢容器产业技术发展。

公司联合专业优势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获批建设先进无机纤维与复合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下一步将设置“一院、二部、三基地”组织架构，集聚一批国家级科技领军人才，围绕特种玻璃纤维、高性能碳纤维、特种树脂、高性能纤维预制体、超大型与超高耐压复合材料 5 大关键材料，部署先进无机纤维与复合材料数字化设计技术、先进无机纤维与复合材料智能化绿色制造技术、先进无机纤维与复合材料全生命周期测试评价与标准化 3 大研究方向，全力打造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高地，形成服务国家重大需求、承接国家重大任务、产出重大原创成果的能力。2024 年，全国重点实验室已成立汽车复材项目组，联合汽车复合材料领域上下游优势单位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开展大丝束碳纤维复合材料汽车零部件快速低成本成型技术研究和产品研发。

2、产业发展优势

公司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绿色低碳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在“双碳”目标引领下，聚焦特种纤维、复合材料、新能源材料三大产业赛道，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发展玻璃纤维、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三大主导产业。

通过技术创新、管理优化、绿色转型、国际化布局，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做优玻璃纤维产业，优化整合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领域价值链，保持利润贡献；做强风电叶片产业，继续保持叶片产业规模及市场竞争

优势；做大锂电池隔膜产业，加速提升市场份额。创新孵化产业方面重点培育氢能储运等战略产业，创新科研成果孵化、培育机制，加快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打造公司新产业发展梯队，推进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3、战略合作优势

公司基于自身在技术研发、产业链协同、政策支持等方面的优势，为 2024 年及未来的战略合作优势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在复合材料、风电叶片、玻璃纤维等领域，公司形成了多项核心专利和技术成果，能够与行业领先企业、科研机构建立深度合作，共同开发前沿技术和高端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力；在风电、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的产业链布局持续完善，能够与上下游企业形成协同效应，优化供应链管理、降低生产成本，进而市场竞争中建立更强的抗风险能力和灵活性。作为中国建材集团旗下的核心企业，公司在政策支持和行业资源整合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借助中国建材集团资源，与政府、行业协会及其他国有企业建立深度合作，进一步拓展市场。2024 年，中国建材集团与沙特阿美、尼日利亚丹格特集团、欧文斯康宁、霍尼韦尔公司等国际型企业，以及中煤集团、中国一重、宁德时代开展战略合作互动，为风电叶片、玻璃纤维、锂电池隔膜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营造充分的战略环境。这些优势有助于公司巩固现有市场地位，并将持续在开拓新领域、实现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创造更多机会。

4、品牌形象优势

公司坚持以“打造主导产业、推进机制创新、强化运营管理、塑造知名品牌”为指导思想大力发展主导产业，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在行业中始终享有较高的商誉和知名度。

近年来，公司的玻璃纤维制品、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高压复合气瓶以及膜材料等产业稳健发展，产业规模、产品质量和产品产销量名列前茅，在我国风电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节能减排等领域树立了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品牌地位。公司推行以市场为导向的运营模式，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着力丰富产品系列，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建立客户满意度评价机制；健全国际国内市场体系，产品行销欧美、中东、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的品牌优势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并形成了一定的国际知名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8,385.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186.72 万元。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3,983,849,999.77	25,892,634,285.05	-7.37%
营业成本	19,901,284,045.24	19,683,339,064.34	1.11%
期间费用	3,267,943,826.27	3,274,723,295.08	-0.21%
研发投入	1,312,304,957.58	1,401,505,150.33	-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96,105.09	4,822,304,806.74	-25.34%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983,849,999.77	100%	25,892,634,285.05	100%	-7.37%
分行业					
特种纤维复合材料	23,983,849,999.77	100.00%	25,892,634,285.05	100.00%	-7.37%

分产品					
风电叶片	8,565,484,094.41	32.57%	9,473,963,649.53	32.98%	-9.59%
玻璃纤维及制品	7,741,431,423.26	29.44%	8,376,608,844.28	29.16%	-7.58%
锂电池隔膜	1,468,223,715.64	5.58%	2,437,379,325.96	8.49%	-39.76%
高压气瓶	1,122,819,303.48	4.27%	1,364,738,149.51	4.75%	-17.73%
特种纤维及制品	881,830,499.36	3.35%	845,326,786.76	2.94%	4.32%
工程复合材料	2,087,850,720.47	7.94%	1,966,817,606.84	6.85%	6.15%
先进复合材料	967,809,432.10	3.68%	1,127,879,704.15	3.93%	-14.19%
技术与装备	1,839,671,957.63	7.00%	1,363,188,864.07	4.75%	34.95%
其他	1,620,865,069.23	6.16%	1,769,540,214.29	6.16%	-8.40%
抵消	-2,312,136,215.81		-2,832,808,860.34		
分地区					
东北区	437,536,128.42	1.82%	320,469,827.87	1.24%	36.53%
华北区	5,244,299,231.28	21.87%	4,030,645,115.40	15.57%	30.11%
华东区	8,855,422,728.40	36.92%	11,501,271,680.69	44.42%	-23.00%
华中区	996,241,515.14	4.15%	1,503,079,176.36	5.81%	-33.72%
华南区	1,345,093,128.19	5.61%	866,479,897.15	3.35%	55.24%
西南区	1,481,722,502.18	6.18%	674,153,661.62	2.60%	119.79%
西北区	3,236,922,608.91	13.50%	3,107,443,584.82	12.00%	4.17%
国外	2,386,612,157.25	9.95%	3,889,091,341.14	15.02%	-38.6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3,702,309,855.88	98.83%	25,565,857,158.84	98.74%	-7.29%
经销	269,726,619.21	1.12%	295,025,357.19	1.14%	-8.58%
其他	11,813,524.68	0.05%	31,751,769.02	0.12%	-62.7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特种纤维复合材料	23,983,849,999.77	19,901,284,045.24	17.02%	-7.37%	1.11%	-6.96%
分产品						
风电叶片	8,565,484,094.41	7,412,375,135.75	13.46%	-9.59%	-4.25%	-4.83%
玻璃纤维及制品	7,741,431,423.26	6,372,761,137.08	17.68%	-7.58%	-1.68%	-4.94%
分地区						
华北区	5,244,299,231.28	4,317,911,050.85	17.66%	30.11%	43.51%	-7.69%
华东区	8,855,422,728.40	7,388,357,058.92	16.57%	-23.00%	-0.95%	-18.57%
西北区	3,236,922,608.91	2,780,727,679.03	14.09%	4.17%	6.34%	-1.7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3,702,309,855.88	19,636,833,465.29	17.15%	-7.29%	2.10%	-7.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	----	----	--------	--------	------

风电叶片	销售量	兆瓦	23,996	21,644	10.87%
	生产量	兆瓦	23,673	22,290	6.20%
	库存量	兆瓦	1,194	1,344	-11.16%
玻璃纤维及制品	销售量	万吨	136	136	0.00%
	生产量	万吨	130	136	-4.41%
	库存量	万吨	12	18	-33.33%
锂电池隔膜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89,577	173,280	9.41%
	生产量	万平方米	226,514	198,313	14.22%
	库存量	万平方米	15,283	23,152	-33.99%
高压复合气瓶	销售量	只	168,005	215,284	-21.96%
	生产量	只	168,080	196,628	-14.52%
	库存量	只	8,435	7,208	17.02%
工业气瓶	销售量	只	317,299	383,421	-17.25%
	生产量	只	317,383	399,399	-20.53%
	库存量	只	11,879	15,327	-22.50%
高温过滤材料	销售量	万平方米	630	601	4.83%
	生产量	万平方米	618	617	0.16%
	库存量	万平方米	33	16	106.25%
玻璃微纤维纸	销售量	吨	21,099	17,729	19.01%
	生产量	吨	21,209	17,500	21.19%
	库存量	吨	314	232	35.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销定产，加强库存管理，玻璃纤维及制品、锂电池隔膜库存量同比下降；因客户订单交付时间调整，高温过滤材料库存量有所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特种纤维 复合材料	能源	1,824,612,104.56	9.39%	2,118,913,140.96	10.94%	-13.89%
	原材料	12,079,428,071.96	62.16%	11,052,909,898.87	57.09%	9.29%
	人工	1,517,022,723.80	7.81%	1,880,396,839.80	9.71%	-19.32%
	折旧费用	1,268,352,604.62	6.53%	1,098,871,911.65	5.68%	15.42%
	其他制造费用	2,742,802,222.76	14.11%	3,209,052,396.77	16.58%	-14.53%
	合计	19,432,217,727.70	100.00%	19,360,144,188.05	100.00%	0.3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新设 1 家 3 级子公司：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收购 1 家 3 级子公司：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处置 1 家 2 级子公司：北京绿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978,711,400.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2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558,165,285.77	19.01%
2	客户二	1,644,302,446.57	6.86%
3	客户三	624,511,205.17	2.60%
4	客户四	599,561,939.68	2.50%
5	客户五	552,170,523.19	2.30%
合计	--	7,978,711,400.38	33.2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61,673,196.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951,799,013.45	3.36%
2	供应商二	736,015,490.60	2.60%
3	供应商三	700,117,332.02	2.47%
4	供应商四	591,410,522.86	2.09%
5	供应商五	482,330,838.00	1.70%
合计	--	3,461,673,196.93	12.2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45,896,158.00	313,755,000.57	-21.63%	
管理费用	1,373,802,847.36	1,307,293,275.07	5.09%	
财务费用	377,019,007.44	351,981,339.97	7.11%	
研发费用	1,271,225,813.47	1,301,693,679.47	-2.3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20MW-147 海上大叶片开发	完成 147m 叶片结构校核、原材料选型、工艺试验、装备开发、试制验证及测试等任务，实现首支测试叶片顺利下线并具备量产条件。	制定 147m 叶片工艺及装备方案，完成工艺试验及装备开发，实现首支测试叶片和首套挂机叶片下线，一次性通过前静力测试。	形成超大叶片工艺装备技术方案，顺利通过全尺寸测试，突破超大节圆叶片规模化制造技术。	率先在行业内实现最长叶片的产业化制造，攻克产业化技术难题，全方位提升超大叶片制造技术体系水平。
Si108 叶片设计开发	匹配主机平台，采用全新气动外形，开展轻量化设计，形成工艺及装备制造方案，完成测试叶片试制并通过测试验证。	完成叶片气动、结构设计开发，首支测试叶片顺利下线，实现挂机验证。	顺利通过全尺寸测试，获得产品型式认证，并实现批量化装机示范应用。	积极对接市场需求，完善产品图谱，提升陆上百米级叶片产品竞争力。
基于新螺套设计的 M42 叶根预埋技术开发	基于百米叶片叶根承载力需求，综合性能及成本目标，开发 M42 预埋螺套设计技术，并在叶片上进行试验应用。	完成 M42 预埋叶根的材料设计、结构设计及叶根部件的可靠性测试验证；叶根部件承载力满足百米级叶片要求；完成在三个型号以上叶片的设计应用。	完成 M42 预埋螺套设计开发，静力性能和疲劳性能满足百米级叶片叶根承载力的要求，通过国际第三方权威认证，实现在百米级叶片的应用。	解决大型百米级叶片叶根连接设计难题，保障了叶片的稳定连接，为大叶片设计开发奠定了技术基础。
风电叶片用酯基降解可回收环氧树脂应用技术研究	研究酯类环氧体系在风电叶片中的应用技术，为公司可回收环氧树脂叶片的产业化应用及叶片回收材料的再利用提供技术储备。	完成可回收树脂准入评价；完成百米级绿色可回收环氧复合材料叶片设计和制备，叶片通过静力和疲劳测试验证。	完成可回收树脂技术在百米级风电叶片上的应用验证，验证开发可回收树脂降解回收技术。	为后续建立可回收环氧树脂叶片材料的经济、绿色技术评价体系、可回收环氧叶片的回收和高值化再利用示范应用提供数据支撑，推动风电行业朝向低碳化、可持续化迈进。
高模量 T3 玻璃纤维的开发及中试化	开发出高模量产品 T3，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设计优化适配的窑炉、漏板、拉丝冷却等工艺，实现中试化量产。	已完成配方开发及小试，正在进行中试，对工艺条件进行摸索。	开发出密度 $\leq 2.64\text{g/cm}^3$ 、浸胶纱拉伸模量 $\geq 97.0\text{GPa}$ 的高模量 T3 玻璃配方。	实现公司高模系列产品结构继续优化升级，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第 2 代低介电玻璃纤维及织物关键技术	突破我国低介电玻璃纤维关键制备技术瓶颈，开发出性能先进的第 2 代低介电玻	已开发出介电常数 D_k (10GHz) ≤ 4.3 ，介电损耗 D_f (10GHz) ≤ 0.002 的第 2 代低介	开发出介电常数介电常数 D_k (10GHz) ≤ 4.3 ，介电损耗 D_f (10GHz)	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公司高端化、差异化发展。

	纤维及制品，满足我国 AI 人工智能等高频高速电子信息领域国家战略需求。	电玻璃纤维及制品，通过客户测试验证，实现批量销售。	≤0.002，的第 2 代低介电玻璃纤维及布，通过客户测试。	
绿色可循环玻纤关键原材料的技术开发	开发炉底渣作为玻纤绿色循环关键原材料，用于熔化玻璃，既可实现炉底渣的绿色回收利用，助力污染减排，同时又可拓宽玻纤原料来源、降低玻纤生产成本。	使用电厂固废炉底渣，已开发出绿色非传统型叶腊石粉料和煅烧高岭土，并成功应用。	开发一种低 S 低 COD (S: 0.05%; COD : 350ppm) 绿色非传统型叶腊石粉料； 开发一种低 Fe ₂ O ₃ 低碳低成本质量稳定的煅烧高岭土。	实现工业固废电厂炉底渣回收作为玻纤原料的可能，有利于推动玻璃原料技术开发、玻璃配方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一种短切玻璃纤维生产线智能管控系统开发	实现短切玻璃纤维生产线智能管控，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已完成自动进料和在线检测等智能管控系统开发，建成一条短切玻璃纤维智能管控生产示范线。	实现短切玻璃纤维智能管控，短纤进料量稳定控制，幅度控制在正负 10%；半成品水分在线智能检测和调控，水分含量控制在 9.5%-11%。	加快数字化转型，提高生产效率。
动力用超薄 4 微米锂离子电池隔膜开发	基于现有 5 微米隔膜，开发新一代超薄高强度隔膜开发。	完成上线中试，达成了技术指标要求，并向客户提供了样品。	开发出 4 微米隔膜产品，MD 拉伸强度 4500 Kg/cm ² ，TD 拉伸强度 4000 Kg/cm ² ，针刺强度 360 gf。	全面掌握超薄高强度关键技术，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低温热关断隔膜开发	结合熔程可控的聚乙烯蜡材料与极性-非极性共聚粘结剂，开发闭孔温度可调的高安全低温热关断涂层，实现低闭孔与耐热性能兼顾。	完成不同闭孔梯度的涂覆隔膜开发，完成 4 种样品交付，客户评测中。	完成样品交付，并测试通过。	完善产品图谱，丰富公司产品类型。
半固态电池隔膜技术开发	突破涂覆工艺技术难点，明晰涂层成孔机理，开发半固态锂电池隔膜。	完成 2 种配方开发，技术指标满足项目需求；完成两轮样品上线测试且为客户提供样品 3 次，目前客户端验证良好。	完成半固态电池隔膜开发，产品离子电导率≥5*10 ⁻⁴ S/cm，锂离子迁移数≥0.5，完成样品上线测试。	跻身国内低成本半固态锂电池隔膜生产商上游，提升我司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力。
点涂隔膜产品的开发及其粘接力影响因素研究	探究点涂隔膜/极片粘接机制，解决点涂工艺难点，开发规则型点涂 PVDF 产品。	完成点涂工艺设计及浆料配方开发，其中 1 款样品已完成批试交付，其余样品客户电芯性能测试中。	点涂产品涂胶量 0.50-0.85 g/m ² ，点涂厚度 2±1μm，点涂隔膜和正极片的室温粘接强度>2.5 N/m，并实现产品量产。	更好的应对下一轮涂胶隔膜技术迭代，提高市场竞争力。
70MPa 重卡用 IV 型气瓶产品开发	系统掌握重卡用 70MPa IV 大容积储氢瓶成套技术，完善公司氢能储运产业链布局。	完成 70MPa 重卡用大容积储氢瓶产品开发，取得型式试验证书，配套国内知名车企整车开展路试。	完成高储氢量、低成本化 70MPa 重卡用大容积储氢瓶产品，实现示范应用。	系统掌握车载 70MPa IV 储氢气瓶技术，填补国内空白，实现行业引领。
70MPa 加氢站用储氢容器技术开发	系统掌握 70MPa 加氢站用储氢容器成套技术，完善公司氢能储运产业链布局。	完成 70MPa 站用储氢容器（组）标准制定，产品开发和试验研究。	完成高安全、低成本化 70MPa 加氢站用储氢容器（组）的开发。	系统掌握 70MPa 加氢站用储氢容器成套技术，填补国内空白，实现行业引领。
民机客货舱地板的低成本、国产化制备	立足原材料全部国产化，研究客货舱地板共固化成型工艺，以保证供应链安全稳	①客舱地板工程鉴定已完成；②货舱地板按新构型完成一轮试制，关键性能长梁弯	降本后的客货舱地板通过商飞工程鉴定，进入商飞 QSL。	提高客货舱地板市占率，提升公司在航空复材领域的影响力。

	定, 实现产品降本增效。	曲合格。		
低温无硫 GICs 制备及应用技术	基于大鳞片石墨, 开发低温膨胀石墨技术。	成功开发可膨胀石墨产品, 在 450°C 时, 膨胀倍数为 600 倍, S 含量 3ppm。成功应用在高性能石墨纸中, 完成应用试验。	开发低温无硫 GICs 制备及应用技术, 膨胀倍数 > 500 倍, S 含量 < 5ppm; 膨化温度 < 500°C。	为公司未来产业发展提供了技术储备。
膨润土无机凝胶低成本制备技术及产品性能提升	优化目前先钠化后提纯的膨润土无机凝胶制备技术, 降低生产成本, 并提升产品性能。	成功开发膨润土先提纯、后钠化技术, 降低生产成本 40% 左右。无机凝胶产品粘度 1200mPa·s。2% 水分散体, 24 小时不分层。	降低生产成本 30% 以上。膨润土产品指标 (5% 水分散体系静置 24 小时, 60r/min 旋转式粘度计) ≥ 1000mPa·s。2% 水分散体, 24 小时不分层。	降低目前已有无机凝胶产品的生产成本, 提高产品性能, 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754	2,528	8.9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91%	12.70%	-0.7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277	1,216	5.02%
硕士	738	614	20.1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96	886	34.99%
30~40 岁	898	1,030	-12.8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312,304,957.58	1,401,505,150.33	-6.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47%	5.41%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132,052,141.03	157,275,242.23	-16.04%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0.06%	11.22%	-1.16%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54,188,279.04	23,843,355,615.23	-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4,092,173.95	19,021,050,808.49	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96,105.09	4,822,304,806.74	-2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89,452.00	1,462,882,310.41	-9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3,472,912.44	8,973,757,419.03	-4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5,783,460.44	-7,510,875,108.62	4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2,860,899.83	9,245,640,727.15	2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2,011,622.68	8,938,379,911.02	2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49,277.15	307,260,816.13	-21.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13,315.62	-2,361,928,510.78	72.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91.95%，主要为上年收回 12 亿结构性存款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48.48%，主要为本年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资产减值损失等非付现成本减少净利润，但不减少经营活动流量净额。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42,679,443.43	4.58%	3,544,620,539.63	6.23%	-1.65%	
应收账款	6,956,478,124.10	11.62%	7,747,005,332.09	13.62%	-2.00%	
合同资产	149,501,247.72	0.25%	124,076,192.87	0.22%	0.03%	
存货	3,584,991,009.40	5.99%	3,905,764,862.20	6.86%	-0.87%	
投资性房地产	462,832,625.19	0.77%	229,257,318.72	0.40%	0.37%	
长期股权投资	353,358,902.66	0.59%	307,398,764.05	0.54%	0.05%	
固定资产	24,469,038,770.55	40.87%	25,064,927,507.17	44.05%	-3.18%	
在建工程	10,659,040,274.08	17.81%	6,053,858,998.19	10.64%	7.17%	
使用权资产	295,591,793.97	0.49%	206,925,751.19	0.36%	0.13%	
短期借款	1,907,446,783.49	3.19%	693,918,545.37	1.22%	1.97%	
合同负债	706,013,675.79	1.18%	501,528,229.53	0.88%	0.30%	
长期借款	9,787,227,595.15	16.35%	8,322,460,255.65	14.63%	1.72%	
租赁负债	258,535,396.82	0.43%	185,064,651.63	0.33%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应收款项融资	3,276,244.64							3,448,890.57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931.03	0.00						316,931.03
上述合计	3,593,175.67							3,765,821.5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783,374.07	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42,213,231.80	见本附注“七、2.应收票据”和“七、5.应收款项融资”
合计	81,996,605.8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623,472,912.44	8,973,757,419.03	-48.4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南京锂膜年产10.4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锂电池隔膜	429,311,253.00	2,539,563,553.00	自有资金32%，银行贷款68%	100.00%	712,133,400.00	169,278,100.00	项目投产不足一年	2021年05月18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内蒙锂膜年产7.2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锂电池隔膜	556,097,566.00	1,496,587,266.00	自有资金32%，银行贷款68%	100.00%	255,107,200.00		项目投产不足一年	2021年12月22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宜宾锂膜年产10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锂电池隔膜	921,518,834.00	1,815,195,634.00	自有资金27%，银行贷款73%	100.00%	267,127,400.00	39,854,000.00	项目投产不足一年	2022年08月26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萍乡锂膜年产10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锂电池隔膜	681,122,000.00	1,825,408,900.00	自有资金28%，银行贷款72%	98.00%	274,500,800.00	141,093,600.00	项目处于建设阶段，部分生产线投产	2022年08月26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锂电池隔膜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南玻宿迁年产1.2万吨玻纤滤纸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特种纤维制品	60,832,525.91	169,056,425.91	自有资金30%，银行贷款70%	75.00%	83,087,900.00	12,094,668.83	项目处于建设阶段，部分生产线投产	2021年12月22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宿迁滤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巴西叶片巴西巴伊亚州风电叶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玻璃纤维制品	25,043,500.00	100,728,900.00	自有资金70%，银行贷款30%	79.73%	36,289,495.68	80,098,589.20	项目处于建设阶段，部分投产	2021年12月22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巴西叶片）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

												087)
阳江叶片年产 200 套海上风电叶片制造基地项目	自建	是	玻璃纤维制品	49,628,174.21	389,228,174.21	自有资金 34%， 银行贷款 66%	100.00%	106,750,000.00	- 8,993,500.00	项目投产不足一年	2022 年 03 月 17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叶片阳江）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泰玻太原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玻璃纤维	1,133,693,985.60	1,910,879,007.23	自有资金 33%， 银行贷款 67%	51.88%	626,946,100.00		项目建设阶段，尚无收益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玻璃纤维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泰玻邹城年产 8 万吨无碱玻璃纤维细纱池窑拉丝生产线冷修改造项目	自建	是	玻璃纤维	780,882,478.98	816,257,519.07	自有资金 65%， 银行贷款 35%	78.08%	144,083,300.00		项目建设阶段，尚无收益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玻璃纤维生产线）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成都有限年产 10 万只氢气瓶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5 万只）项目	自建	是	复合材料压力容器	62,806,250.50	62,806,250.50	自有资金 54%， 借款 36%	22.38%	531,297,736.73	0.00	项目建设阶段，尚无收益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氢气瓶）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合计	--	--	--	4,700,936,568.20	11,125,711,629.92	--	--	3,037,323,332.41	273,228,279.63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叶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754,193,524.00	14,147,528,656.31	5,918,829,127.25	9,469,509,027.64	300,971,071.02	318,392,443.26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玻璃纤维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4,581,724,537.13	23,569,109,492.27	8,595,509,944.48	7,891,486,679.79	421,952,242.41	389,517,880.67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电池隔膜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4,176,065,017.00	17,654,097,107.36	10,213,261,042.55	1,528,492,208.64	40,163,308.31	44,234,396.57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压复合气瓶的研发、制造	308,975,351.00	2,010,791,603.57	912,075,198.81	1,319,329,452.35	99,052,068.34	93,934,907.21

		与销售、 厂房租赁 业务						
南京玻璃 纤维研究 设计院有 限公司	子公司	特种纤维 复合材料的 研发、 制造与销 售	308,910,00 0.00	3,814,624,8 51.37	1,499,339,5 14.96	2,555,813,3 40.45	144,942,61 1.49	141,765,39 4.99
北京玻钢 院复合材 料有限公 司	子公司	先进复合 材料及工 程复合材 料的研 发、制造 与销售	132,458,76 3.60	2,046,299,4 74.67	895,177,35 6.01	1,328,841,3 22.19	116,309,15 4.66	110,644,65 2.83
苏州中材 非金属矿 工业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大型非矿 工程的设 计、关键 装备制造 和技术服 务	310,000,00 0.00	970,149,15 5.75	392,619,17 9.66	664,745,20 8.53	36,229,899. 21	37,186,408. 2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收购	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北京绿能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近期的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

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锚定“3461”战略目标，沿特种纤维、复合材料、新能源材料三大赛道，做好战略收官，同时研究筹划“十五五”战略规划。公司将结合中国建材集团“一增一减四提升一优化”工作要求，积极部署经营策略，完成2025年度经营目标；重点加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力度，开展全国重点实验室实体化建设，筑牢核心竞争力根基；落实玻璃纤维太原项目、风电叶片阳江、汕头基地、中材锂电萍乡基地等项目的有序投产运营，优化产业布局；加速主要产业国际化布局的策划及逐步落实，补齐本周期内发展短板；公司也将加快数字化转型，深耕绿色发展，以培育新质生产力、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为主旨，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形成可持续、稳定的高质量发展态势。

2、公司经营目标实现的风险因素

（1）国际化实施风险

公司三大支柱型产业玻璃纤维、风电叶片及锂电池隔膜规模化、专业化水平在国内均位居领先地位。公司坚持做优做大做强支柱型产业，力争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实施国际化战略、着手布局全球市场是必由之路。在实施国际化的进程中因境外投资及海外开拓经验不足，缺乏相应人才，存在国际化成效不显著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深入调研海内外相关产业发展环境，利用现有国际化市场网络推进公司整体国际化步伐，合理搭建境外产业架构，同时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大力培养国际化专业人才，确保国际化战略稳步实施。

(2) 汇率损失风险

公司经营的海外业务主要以美元或当地货币作为结算货币，存在因汇率变动而使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和货币结算的汇率损失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选择强势货币进行结算，减少汇率波动影响；同时，调节外币收支结算时间点和结算量，控制外币持有量；并及时关注汇率走势，利用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提高控制汇率风险能力。

(3) 投融资风险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未来产业发展路径将主要通过自主新建与投资并购，一方面投资发展存在资金需求，另一方面自主投资或外延并购项目必将带来包括经营管理、文化融合、经济效益等各个方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积极筹划、及时推动各类权益和债务融资方案，以满足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搭建和完善覆盖投前、投中、投后的全过程管理与监督体系，加强投资项目的风险管控。

(4)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三大主导产业玻璃纤维、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产品所在行业因产业政策向好、下游需求增长，行业产能释放节奏加快，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增加研发投入，开拓新市场，开发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寻找利润增长点；通过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加强成本控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盈利水平，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3月22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范超/张佩等机构投资者 90 余人	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1》	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1》
2024年04月1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上证路演中心平台	其他	其他	参加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2》	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2》
2024年08月22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范超、张佩等 50 名机构投资者	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3》	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03》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并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义务。

（一）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平等对待所有的股东。在召开股东大会时，积极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均进行了回避。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成员构成及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各董事能够勤勉尽责的行使权利，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权利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成员构成及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的监督。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了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发布公告、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

公司独立从事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并面向行业提供技术与装备服务，业务体系完整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二）人员方面

公司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行政职务，且均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创新、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各项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拥有的各项资质、商标及专利均权属清晰。

（四）机构方面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适应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公司各部门及下属分公司、子公司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及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建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也没有为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个人提供担保。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24%	2024 年 04 月 12 日	2024 年 04 月 13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18）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04%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4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24）刊登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06%	2024 年 09 月 09 日	2024 年 09 月 10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37）刊登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07%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43）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92%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55）刊登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94%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64）刊登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黄再满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07日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0月23日							
陈雨	男	46	总裁	现任	2024年09月27日							
			董事	现任	2024年10月25日							
庄琴霞	女	50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09日							
冯俊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13日							
刘志猛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18日							
林芳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07日							
王冠宇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09日							
曾暄	女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1月04日							
王莉	女	43	监事	现任	2024年04月12日							
储著新	男	41	监事	现任	2022年01月07日							
张韬	男	45	职工监事	现任	2022年01月07日							
张元正	男	42	职工监事	现任	2022年01月07日							
高岭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1月17日							
何思成	女	39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8月22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11月21日							
段星亮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2022年12月26日							
王欣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4月25日							
白耀宗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4月25日							
常张利	男	55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08月22日						
余明清	男	62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04月25日						
薛忠民	男	58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10月25日						
黄再满	男	55	总裁	离任	2022年01月17日	2024年09月27日						
唐志尧	男	66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08月22日						
张奇	男	61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10月25日						
陈志斌	男	56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年01月17日	2024年04月25日						
庄琴霞	女	50	副总裁	离任	2022年01月17日	2024年04月25日						
张文进	男	52	副总裁	离任	2022年08月17日	2024年04月25日						
			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13日	2024年12月27日						

呼跃武	男	58	副总裁	离任	2022年01月17日	2024年08月22日						
乔光辉	男	56	副总裁	离任	2023年06月29日	2024年12月27日						
高岭	男	42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年07月10日	2024年08月22日						
李文华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09月09日						
曹勤明	男	60	监事	离任	2022年01月07日	2024年03月20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具体如下：

常张利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余明清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薛忠民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黄再满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唐志尧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张奇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陈志斌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庄琴霞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张文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董事职务。

呼跃武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职务。

乔光辉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职务。

高岭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李文华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曹勤明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监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常张利	董事	离任	2024年08月22日	工作调动
余明清	董事	离任	2024年04月25日	工作调动
薛忠民	董事	离任	2024年10月25日	工作调动
黄再满	总裁	离任	2024年09月27日	工作调动
唐志尧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年08月22日	工作调动
张奇	董事	离任	2024年10月25日	工作调动
陈志斌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年04月25日	工作调动
庄琴霞	副总裁	离任	2024年04月25日	工作调动
张文进	副总裁	离任	2024年04月25日	工作调动
	董事	离任	2024年12月27日	工作调动
呼跃武	副总裁	离任	2024年08月22日	工作调动
乔光辉	副总裁	离任	2024年12月27日	工作调动
高岭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年08月22日	工作调动
李文华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09月09日	工作调动
曹勤明	监事	离任	2024年03月20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黄再满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监事，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材锂膜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总裁。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复合材料学会理事。

陈雨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庄琴霞女士：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冯俊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会计师、ACCA 资深会员。曾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广核铀业斯科有限公司副 CFO、CFO、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专家、国际财务专家。

刘志猛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全国总工会资产监督管理部副部长、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副理事长兼主任。现任信泰人寿保险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渤海证券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航发动力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林芳女士：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曾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合伙人、北京天宏九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东方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技术负责人。

王冠宇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经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现任法即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

曾暄女士：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曾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中建材投资巴新公司副总经理、中建材投资巴新公司总经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董秘局）副总经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局总经理。现任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王莉女士：王莉女士，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

储著新先生：中国国籍，1983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材锂膜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张韬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曾任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张元正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民建会员，本科，曾任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陈雨先生：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高岭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何思成女士：中国国籍，1985 年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香港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供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历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经理助理、办公室副主任、党群工作部主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段星亮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王欣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科实事业部设备保障部部长、风机叶片项目部经理；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白耀宗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玻纤院滤材事业部副总经理；南京玻纤院膜材料公司副总经理；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材锂膜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庄琴霞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24 年 04 月 24 日		是
王莉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总经理	2022 年 06 月 09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再满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否
陈雨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15 日		否
刘志猛	信泰人寿保险公司	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8 年 04 月 01 日		是
林芳	北京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	技术负责人	2021 年 09 月 01 日		是
王冠宇	法即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1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确定依据：根据《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通过绩效考核确定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在公司取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上述薪酬制度，核定其月基本薪酬并按月发放；年终经绩效考核后兑现绩效年薪。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再满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223.36	否
			总裁	离任		
陈雨	男	46	董事、总裁	现任	13.56	否
庄琴霞	女	50	董事	现任	0	是
			副总裁	离任	113.62	否
冯俊	男	50	董事	现任	0	是
刘志猛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林芳	女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冠宇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31	否
曾暄	女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王莉	女	43	监事	现任	0	是
储著新	男	41	监事	现任	153.6	否
张韬	男	45	职工监事	现任	73.89	否
张元正	男	42	职工监事	现任	129.27	否
高岭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143.96	否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何思成	女	39	副总裁	现任	18.31	否
			董事会秘书	现任		
段星亮	男	42	副总裁	现任	133.94	否
王欣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52.79	否
白耀宗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53.01	否
常张利	男	54	董事	离任	0	是
余明清	男	61	董事	离任	0	是
薛忠民	男	58	董事	离任	0	是
唐志尧	男	66	副董事长	离任	228.24	否
张奇	男	60	董事	离任	0	是
陈志斌	男	56	副总裁	离任	102.99	否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张文进	男	52	董事、副总裁	离任	168.16	否
呼跃武	男	58	副总裁	离任	175.70	否
乔光辉	男	56	副总裁	离任	154.51	否
李文华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7.73	否
曹勤明	男	60	监事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1,968.9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03月20日	2024年03月22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04月26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06月27日	2024年06月28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08月20日	2024年08月22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4年09月09日	2024年09月10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4年09月27日	2024年09月28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09日	2024年12月10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黄再满	8	8	0	0	0	否	6
陈雨	2	2	0	0	0	否	2
庄琴霞	4	2	2	0	0	否	3
冯俊	1	1	0	0	0	否	1
刘志猛	8	4	4	0	0	否	6
林芳	8	4	4	0	0	否	6
王冠宇	4	3	1	0	0	否	3
薛忠民	7	6	1	0	0	否	4
唐志尧	4	2	2	0	0	否	2
常张利	4	2	2	0	0	否	2

余明清	2	1	1	0	0	否	2
张奇	7	7	0	0	0	否	4
张文进	6	3	3	0	0	否	4
李文华	4	2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依法严格履行职责，亲自出席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不定期进行现场调研，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同时，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	黄再满（主任委员）、常张利、薛忠民、张奇、刘志猛	2	2024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中期评估与滚动更新报告、2023 年产业研究工作报告、2024 年投资计划	同意全部议案。	无	无
	黄再满（主任委员）、薛忠民、庄琴霞、张奇、刘志猛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设立特纤平台建设年产 2,600 万米特种玻纤布项目的事项、审议成都有限年产 10 万只氢气瓶生产线建设项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审议南玻有限参股设立中材（邯郸）新材料有限公司（筹）的事项、审议收购中联投持有的北玻有限 4.1349% 股权项目的事项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及法治建设委员会	林芳女士（主任委员）、李文华先生（副主任委员）、黄再满先生	4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及法治建设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 2024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公司 2023 年内审总结及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公司	同意全部议案，2023 年度报告等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在集团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续聘 202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事项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全部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0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审计工作计划、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全部议案，2024 年半年度报告等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林芳女士（主任委员）、王冠宇先生（副主任委员）、庄琴霞女士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审计计划	同意全部议案，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冠宇（主任委员）、黄再满、林芳	1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 2024 年月度薪酬事项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志猛（主任委员）、黄再满、李文华	5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选举张文进先生为公司董事、审议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议聘任公司副总裁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0 日	审议选举庄琴霞女士为公司董事、审议选举王冠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审议选举陈雨先生为公司董事、审议聘任公司总裁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选举冯俊先生为公司董事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刘志猛（主任委员）、黄再满、王冠宇		2024 年 12 月 09 日	审议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事项	同意全部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89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9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9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5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913
销售人员	601
技术人员	3,165
财务人员	295
行政人员	1,706
其他人员	275
合计	19,9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7
硕士	1,122
本科	4,314
大专	4,378
中专	3,825
高中及以下	6,259
合计	19,955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维护出资人、高级管理人员、各级员工等各方的合法权益，实行薪酬与经营业绩、风险、责任挂钩的政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遵循以经营业绩为主导与综合测评、党建责任制考核相结合的理念，建立薪酬与考核结果直接联动和刚性兑现，激励与约束闭环管理的市场化公司高管人员收入分配机制。公司员工的薪酬管理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为前提，坚持以岗位职责和绩效贡献为导向，提倡公平、公开、公正的薪酬原则，建立与市场经济相接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人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力。

3、培训计划

公司提倡全员培训的员工成长理念，开拓不同岗位员工的职业发展路径，积极组织开展分序列、分层级的培训体系。采取网络培训、面授讲座、视频自选课程、与高校联合继续深造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方式，积极挖掘公司内部培训人才，致力于建立一支能够支持企业内部知识传递、相互促进提高业务的专业讲师队伍及员工队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1,678,123,58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 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股。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完成上述权益分派。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78,123,58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77,577,806.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77,577,806.40
可分配利润（元）	4,242,357,499.8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20%。特殊情况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进行收购资产、对外投资和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规范运营，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沈阳连众	治理架构，管理制度，生产运营等全面纳入苏州有限管控体系	已完成	未出现重要问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内控缺陷判定标准：控制环境无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经纪检和司法部门认定的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 重要内控缺陷判定标准：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1) 重大内控缺陷判定标准：上一年度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2) 重要内控缺陷判定标准：上一年度的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定量标准	(1) 重大内控缺陷判定标准：1>净资产规模为 100 亿元以上（含 10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5%以上（含 5%）；2>净资产规模为 50 亿（含 50 亿元）--10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8%以上（含 8%）；3>净资产规模为 10 亿（含 10 亿元）--5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1%以上（含 1%）；4>净资产规模为 1 亿（含 1 亿元）--1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	(1) 重大内控缺陷判定标准：制度建设不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相关规定，整体执行率低于 60%。(2) 重要内控缺陷判定标准：检查中，整体执行率介于 60%至 80%之间。

	<p>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1.5% 以上（含 1.5%）；5>净资产规模为 0.5 亿（含 0.5 亿元）--1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2.0% 以上（含 2.0%）；6>净资产规模为 0.5 亿以下，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2.5% 以上（含 2.5%）；（2）重要内控缺陷判定标准：1>净资产规模为 100 亿元以上（含 10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3%（含 3%）-5%；2>净资产规模为 50 亿（含 50 亿元）--10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6%（含 6%）-8%；3>净资产规模为 10 亿（含 10 亿元）--5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8%（含 8%）-1%；4>净资产规模为 1 亿（含 1 亿元）--10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1%（含 1%）-1.5%；5>净资产规模为 0.5 亿（含 0.5 亿元）--1 亿元，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1.5%（含 1.5%）-2.0%；6>净资产规模为 0.5 亿以下，累计错报或资产损失占净资产比例 2%（含 2%）-2.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照《上市公司专项治理自查清单》，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经自查，公司存在 1、董事会到期未换届；2、现任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超过 6 年；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可替代性等方面存在竞争；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等问题。

关于 1-2 自查问题的整改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2022 年 1 月 7 月，公司召开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薛忠民先生、唐志尧先生、黄再满先生、常张利先生、余明清先生、张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岳清瑞先生、林芳女士、李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关于 3-4 自查问题的整改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及 2022 年 12 月，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建材股份均向公司发出《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将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延期 2 年，并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自作出上述承诺以来，一直致力于履行承诺。2020 年，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协调两家 A 股上市公司（公司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因交易各方未能就交易方案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经审慎研究决定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终止拟议交易。此后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仍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寻求可行性方案。但因涉及沪深港三地多家上市公司，较为复杂且需兼顾各项资本市场监管规则，因此需要充分进行可行性分析与论证以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同业竞争的解决着眼于将两家 A 股上市公司打造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精心筹划解决方案是认真履行对资本市场承诺、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体现。因此目前尚未能形成明确的业务整合方案，导致前次承诺未能按照预期履行完毕。

2024 年 12 月，公司收到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认为，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整合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的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拟再次延期 2 年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即在本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年内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关于避免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目前，公司继续保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研究论证具体的整合方案，并在条件成熟时尽快推进相关业务的整合，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所属各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均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法律法规、环保标准和地方要求。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泰山玻纤	发证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编号：91370000863056413H001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8 年 7 月 26 日止。
泰玻邹城	发证日期：2024 年 7 月 23 日，编号：91370883732616927L001U，有效期限：2024 年 7 月 23 日至 2029 年 7 月 22 日。
泰玻淄博	发证日期：2022 年 2 月 23 日，编号：91370300758270178G002Q，有效期：2022 年 02 月 23 日至 2027 年 02 月 22 日
中材锂膜滕州分公司	发证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编号：91370481MA3C79LE4U001W，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19 日止。
邯郸叶片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7 日，编号：91130492MA07KL9075001U，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7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6 日止。
萍乡叶片	发证日期：2022 年 7 月 10 日，编号：91360323314695781K001V，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1 日止。
南玻有限 (特种纤维公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4 月 19 日，编号：91320114134970520L001Q，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止。
南玻有限江宁分公司 (将军大道厂区)	发证日期：2023 年 10 月 19 日，编号：91320115MA20HEU7XF002Q，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2028 年 10 月 18 日止。
南玻有限江宁分公司 (彤天路厂区)	发证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编号：91320115MA20HEU7XF001U，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28 年 9 月 27 日止。
北玻滕州 (木石分厂)	发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编号：913704815704621435002P，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10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泰山玻纤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	窑炉废气排放口	16.4mg/m ³	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	42.14t/a	200.44t/a	无
		氮氧化物		5		55.9mg/m ³		150.80t/a	309.01t/a	无
		颗粒物		5		3.74mg/m ³		4.56t/a	50.96t/a	无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2	污水总排口	75.9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及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	140.2t/a	/	无
		氨氮		2		1.12mg/L		2.12t/a	/	无
泰玻邹城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1#排气筒；3#排气筒；44#排气筒	16.19mg/m ³	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	21.35t/a	21.47t/a	无
		氮氧化物		3		53mg/m ³		61.51t/a	112.81t/a	无
		颗粒物		3		0.78mg/m ³		0.91t/a	6.16t/a	无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DW001	56.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GB8978-1996及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	48.9t/a	/	无
		氨氮		1		3.21mg/L		2.58t/a	/	无
泰玻淄博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DA003	2.86mg/m ³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	0.98t/a	53.28t/a	无
		氮氧化物				52.22mg/m ³		17.74t/a	61.77t/a	无
		颗粒物				0.49mg/m ³		0.17t/a	4.65t/a	无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DW001	57.19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	11.07t/a	224.18t/a	无
		氨氮				0.96mg/L		0.19t/a	20.18t/a	无
邯郸叶片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	5个锅炉	3mg/m ³	河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	0.003t/a	/	无
		氮氧化物		5		8mg/m ³		0.42t/a	/	无
		颗粒物		5		4mg/m ³		0.07t/a	/	无
		VOCs		3	3个废气排放口	3.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30t/a	/	无
萍乡叶片	颗粒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4个废气排放口	21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53t/a	/	无
	大气污染物	VOCs		2	2个废气排放口	5mg/m ³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1t/a	/	无

白城叶片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1个锅炉	10.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21t/a	/	无
		氮氧化物		1	1个锅炉	123.1mg/m ³		1.79t/a	/	无
		颗粒物		4	4个废气排放口	13.1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41t/a	/	无
		VOCs		2	2个废气排放口	19.8mg/m ³		1.46t/a	/	无
中材锂电膜滕州分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21.88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7.88t/a	/	无
		氨氮		1		2.64 mg/L		0.95t/a	/	无
南玻有限(特种纤维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	29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0.13t/a	/	无
		二氧化硫		1		1mg/m ³		0.03t/a	/	无
		颗粒物		1		11.4mg/m ³		0.03t/a	/	无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污水站西南角	248.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	30.26t/a	/	无
		氨氮		1		12.2mg/L		0.21t/a	/	无
南玻有限江宁分公司(将军大道厂区)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8	厂区东侧	ND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氮氧化物		8		30.8mg/m ³		0.09t/a	/	无
	水体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15.4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	1.52t/a	/	无
		氨氮		1		5.9mg/L		0.12t/a	/	无
南玻有限江宁分公司(彤天路厂区)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滤料车间	ND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	/	/	无
		颗粒物		1		0.96mg/m ³		0.03t/a	/	无
		二氧化硫		1		ND		/	/	无
		VOCs		5	滤料车间、危废库	2.93mg/m ³		0.5t/a	/	无
北玻滕州(木石分厂)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预浸布车间、树脂车间	8.83mg/m ³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03t/a	0.34t/a	无
		二氧化硫		2	预浸布车间、树脂车间	14.33mg/m ³		0.04t/a	0.06t/a	无
		颗粒物		2	树脂车间、预浸布车间	13.98mg/m ³		0.32t/a	0.4t/a	无

		VOCs	3	树脂车间、预浸布车间、危废间	2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业 DB37/2801.6-2018	0.03t/a	2.64t/a	无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所属企业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加大环保投入，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均依照环评要求，配套建设了废水处理、废气收集处理、固体废物贮存等环保设施，建立了维护保养检查制度，加强各类设施运行维护管理。

废水方面：各单位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废水排入工业污水处理公司处理，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部分单位根据当地要求，在排放口安装了 COD、流量等在线监测装置，数据上传当地生态环境局，数据稳定达标，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废气方面：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废气治理设施，委托第三方定期监测，加强环保设备设施运行维护管理。

固废方面：各单位均建立了专门的固废临时存储仓库，产生的固废均分类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部分单位加强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管理，废料收集后回用于产品生产，废包装材料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利用。

噪声方面：采用减震、隔音、优化建筑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屏障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噪声排放符合国家限值要求；同时为员工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如耳塞、耳罩等，以减少噪声对员工听力的影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所属各生产型企业均已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应急机构，明确了职责和工作机制，制定了各类应急处置方案，并根据要求在地方政府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各企业均制定计划定期进行应急预案演练并按计划执行。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所属各生产型企业按照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类污染物进行监测，部分单位依法建设了自动监测装置，并与政府环保部门联网，依法公开，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中材科技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累计投入约 1.72 亿元；需要缴纳环境保护税的企业均依法缴纳，共计约 206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绿色低碳发展理念，高度重视能效对标、清洁生产、绿色工厂建设等工作。报告期内，新增绿色工厂 4 家、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和能源管理体系认证企业各 2 家、绿色供应链认证 1 家，累计 20 家企业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19 家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创建绿色工厂 20 家，其中国家级 14 家。泰山玻纤玻纤纱产品获得 ISCC PLUS 证书。9 家企业、20 余种产品开展碳足迹认证，万元产值营收综合能耗、碳排放同比分别下降 4%、9%，玻璃纤维单位产品综合能耗、碳排放强度已达到历史最低水平。新增光伏项目装机容量 17.93MW，现有光伏装机容量 63.42MW，光伏供电量超 3000 万 kWh，购买绿电超 2 亿 kWh，绿色能源占比提高 1.5 个百分点，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超 13 万吨。

推进企业节能技改工作：泰山玻纤通过实施窑炉保温、氮压机应用、中低温余热再利用推广、高效设备引入以及生产工艺优化等措施，年节约燃气超 290 万 m³，节电超 900 万 kWh，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3 万吨，持续加大对低碳、可循环原材料的替代使用力度，2024 年玻璃纤维废丝的回用率 100%。阜宁叶片建设应用能源管控平台，提高数据采集效率，综合分析用电情况，积极实施节能减排措施，每年节电 90.8 万 kWh，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18 吨。白城叶片公司通过更换高效节能的双极压缩永磁变频空压机，年节约电力 7.2 万 kWh。中材锂膜各基地采取余热回收、风机变频改造和冷凝水补水和预热改造等措施，全年完成 122 项节能降耗项目，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26%，减碳 4.82 万吨，节约能源成本 2586 万元。南玻有限（特种纤维公司）对烟气装置管道加装保温层和工艺参数调整，天然气用量节约 29%；南玻有限（膜材料公司）进行立炉改造，阶段性统计产品单耗降低 10%；山东膜材开展烘箱余热回收，现阶段实验结果显示余热回收节约天然气 8.5%。

培育绿色低碳文化：借助“节能宣传周”“绿色低碳日”开展碳排放知识宣贯、环保知识科普培训、节能技术交流工作等培训活动，培训 1 万余人次；推动开展“建设绿色家园 建材助力双碳”植绿行动，植树 120 余棵。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安阳叶片	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期间违规生产	2024 年 1 月 4 日，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期间，安阳公司腹板工段正常生产，违反《安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未按照规定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	罚款 20,743 元	不构成重大影响	开展环境保护教育培训，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方案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
安阳叶片	生产期间除尘设施未同步运行	2024 年 1 月 28 日，安阳公司 5 号车间打磨工序生产期间，高真空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未同步运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罚款 337,000 元	不构成重大影响	立即恢复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使用，开展环境保护教育培训，规范运行环保设备，组织环保设备故障应急演练，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定不移地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深入推进安全绿色低碳发展，通过系统化推进绿色制造、清洁能源替代及碳管理，实现环境效益与生产效率双提升，为低碳转型提供实践范例。加强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累计创建 20 家绿色工厂，多家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及绿色供应链认证；提高能源与碳排放管理水平，万元产值综合能耗、碳排放同比下降，9 家企业、20 余种产品开展碳足迹认证；积极推进绿色能源应用，通过建设光伏项目、绿电采购等，提高绿色能源占比，实现减排。

公司积极助力公益事业与乡村振兴。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 503 万元，用于支持定点帮扶、乡村振兴、扶贫济困、帮扶教育等。公司通过“善学计划”，开展为留守儿童支教活动；通过向精准扶贫地区派驻扶贫干部，探索技术扶贫、岗位扶贫，帮助所属企业驻地脱贫攻坚。

公司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机制，提升治理水平。公司坚持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理念，治理机制得到分级强化，协同优化。同时，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实各项改革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 Wind ESG 和 MSCI ESG 评级分别提升至 A 级和 BBB 级。

公司社会责任情况的详细内容请见随年度报告一同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全文。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资委及中国建材集团的精准扶贫工作部署，坚持资金扶贫、干部扶贫、产业扶贫、技术扶贫、岗位扶贫、消费扶贫。持续向中国建材集团善建公益基金捐款，向精准扶贫地区派出扶贫干部，探索技术扶贫、岗位扶贫模式，帮助所属企业驻地脱贫攻坚，开展为留守儿童支教活动。2024 年，中材科技团委组织派出 4 名团员青年参加集

团“善建”七彩课堂活动，连续 7 年已共有 40 多位公司青年志愿者参加“善学计划”，当地的学生打开了观察世界的眼界。多年来，公司连续向云南省昭通市绥江县板栗镇罗坪村、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和圩村派驻扶贫干部，在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开展技术扶贫等工作；持续发展昭通市绿色生态牛场项目，开发蜂蜜销售、冷水鱼养殖、万亩竹林等产业，同时，利用中国建材集团“禾苞蛋”电商平台，保证产品稳定销售渠道，积极组织各所属企业购买扶贫产品，为当地村民脱贫做出贡献。公司荣获中国建材集团“助力乡村振兴先进单位”。

公司连续多年累计向中国建材集团“善建公益”基金捐赠 2,300 余万元。2024 年，中材科技累计捐赠 503 万元，其中向中国建材集团“善建公益”基金捐赠 471 万元，用于支持定点帮扶工作。南玻有限向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帮促工作队捐赠人民币 2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安泰燃气向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道朗镇鱼东村民委员会捐赠人民币 1 万元，用于扶贫济困。泰山玻纤向泰安市教育基金会和邹城市慈善总会分别捐赠 7 万元和 4 万元，共计 11 万元，用于帮扶当地教育事业。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一	2016年10月13日	2017年12月18日起三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一	2017年12月18日	2017年12月18日起三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见注二	2017年12月18日	2017年12月18日起三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三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1月5日起两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见注三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1月5日起两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四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1月4日起两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见注四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1月4日起两年	变更或豁免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见注五	2024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7日起两年	正常履行中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见注五	2024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7日起两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注一：

承诺一：

1、对于本次重组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本次重组而产生的中国建材集团与中材科技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集团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中国建材集团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中材科技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材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上述承诺于中国建材集团对中材科技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建材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材科技造成损失，中国建材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二：

1、中国建材集团下属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现状

截至目前，中国建材集团通过中国建材股份控股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领域公司主要为中材科技（以下简称“中材科技”），通过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领域公司主要为中材科技。中材科技和中材科技在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销售上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

2、中国建材集团对消除和避免与中材科技同业竞争事宜的说明与承诺

中国建材集团自2017年3月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正式合并以来，积极调研和组织关于解决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同业竞争问题的方案论证工作，并积极与各相关方进行沟通，寻求既不侵害或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又能为下属上市公司公

众股东谋求更大利益的成熟方案，以期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经充分论证，中国建材集团已启动了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股份的整合方案。2017年9月8日，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已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合并协议，待相关生效条件满足后，中国建材股份将通过换股吸收合并方式吸并中材股份。交易完成后，中材股份将予以注销，中国建材集团将通过中国建材股份控股并统一管理上述2家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企业。

待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股份整合完成后，中国建材集团会继续研究论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整合方案。但由于涉及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因此制定相关整合方案需要考虑的影响因素众多、与相关方沟通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相关监管规则及程序较为复杂，因此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中国建材集团尚无明确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后续具体整合方案。

但为保证中材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消除和避免中材科技与中国建材集团下属其他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中国建材集团现就拟采取的后续措施和具体安排承诺如下：

(1) 对于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重组而产生的中国建材集团与中材科技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集团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中材科技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 中国建材集团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中材科技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材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上述承诺于中国建材集团对中材科技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建材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材科技造成损失，中国建材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二：

1、中国建材股份下属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现状

截至目前，中国建材集团通过中国建材股份控股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领域公司主要为中材科技（以下简称“中国巨石”），通过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领域公司主要有中材科技。中国巨石和中材科技在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销售上存在一定的业务重合情况。

2、中国建材股份对消除和避免与中材科技同业竞争事宜的说明与承诺

本次合并完成后，中国建材集团将通过中国建材股份将控股并统一管理上述2家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企业。中国建材集团和中国建材股份会继续研究论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整合方案。但由于涉及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因此制定相关整合方案需要考虑的影响因素众多、与相关方沟通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相关监管规则及程序较为复杂，因此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中国建材集团和中国建材股份尚无明确的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后续具体整合方案。

但为保证中材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消除和避免中材科技与中国建材股份下属其他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中国建材股份现就拟采取的后续措施和具体安排承诺如下：

(1) 对于本次合并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本次合并而产生的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科技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股份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中材科技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 中国建材股份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中材科技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材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上述承诺于中国建材股份对中材科技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建材股份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材科技造成损失，中国建材股份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三：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认为，玻璃纤维及制品业务整合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拟在本任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经中材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

《关于避免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

现阶段，公司继续保持现有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研究论证具体的整合方案，并将在条件成熟时尽快推进相关业务的整合，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现阶段，公司继续保持现有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研究论证具体的整合方案，并将在条件成熟时尽快推进相关业务的整合，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注四：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认为，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整合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的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拟再次延期2年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即在本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经中材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关于避免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

现阶段，公司继续保持现有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研究论证具体的整合方案，并推进相关业务的整合，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注五：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认为，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整合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的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拟再次延期2年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即在本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经中材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关于避免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

现阶段，公司继续保持现有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研究论证具体的整合方案，并推进相关业务的整合，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1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类别的数据资源资产，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资产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2024年3月，财政部会计司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其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公司对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 1 家 3 级子公司：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收购 1 家 3 级子公司：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处置 1 家 2 级子公司：北京绿能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杜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郝国敏 3 年、杜娟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财政部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应当在披露年报的同时，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审计费用 4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776.18	0.14%	7,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6）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5,197.38	0.27%	4,000	是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9,616.46	0.49%	2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2,334.78	0.63%	25,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7,587.69	0.33%	13,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销售商品提供	销售商品提供	市场价	市场价	3,773.88	0.16%	6,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子公司		劳务	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3,888.37	0.60%	25,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	-	2024年03月22日	
合计				--	--	55,174.74	--	1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4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45,0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执行81,479.32万元。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十节第十四部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股权收购	苏州有限通过增资扩股收购中国复材持有的沈阳连众100%股权	市场价	5,277.94	9,853.35	9,853.35	股权	0	2024年06月28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有限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中材智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资产收购	成都有限拟向成都智科购买土地、房屋建筑物及设备资产	市场价	3,786.53	8,972.32	8,972.32	现金	0	2024年10月26日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氢气瓶）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和市场发展趋势，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3,000			2.76%	358.8	13,000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8,338			2.76%	506.13	18,338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9,196			2.76%	253.81	9,196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4,975			2.76%	137.31	4,975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636			0.00%	0	1,636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3,662			2.76%	377.07	13,662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2,804			2.76%	77.39	2,804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357		0.00%	0	1,357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340		0.00%	0	1,340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704			2.76%	47.03	1,704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160.56			2.76%	32.03	1,160.56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928.63			2.76%	25.63	928.63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736.73			2.76%	20.33	736.73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863			2.76%	51.42	1,863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1,670			2.76%	46.09	1,670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3,500			2.76%	96.6	3,500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5,558		2.76%	128.67	5,558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329		329	2.76%	4.54	0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222			2.76%	6.13	222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借款	9,200			1.20%	112.24	9,2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利息合计 2,281.22 万元，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 1,939.04 万元。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10,000	0.55%-1.9%	164,663.25	8,216,691.84	8,172,708.15	208,646.94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	实际控制人控	302,900	2.33%-2.7%	3,971.37	171,787.49	80,000	95,758.86

有限公司	制的企业						
------	------	--	--	--	--	--	--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授信	302,900	186,206.55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 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 公司	2016年 07月06 日	60,000	2018年 08月21 日	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两	是	否

								年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19,700	2019年08月15日	5,7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7日	10,000	2019年08月12日	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7日	40,000	2020年03月05日	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18日	13,500	2021年03月19日	7,8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7日	35,652	2022年05月11日	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8日	2,672.55	2019年07月12日	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3,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3,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2日	491.52	2024年05月31日	491.52	一般保证		反担保	2024-5-31-2025-6-13	否	否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8,480.89	2024年03月08日	7,846.35	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和北玻院（滕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互保	2024年03月22日	20,000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2日	6,541.44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2日	4,988.76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32,021.7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8,337.87

度合计 (C1)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0,502.6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8,337.8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2,021.7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337.8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3,702.6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1,837.8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8,123,584	100.00%						1,678,123,58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78,123,584	100.00%						1,678,123,584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78,123,584	100.00%						1,678,123,58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5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2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24%	1,010,874,604.00	0	0.00	1,010,874,604.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81%	13,602,571.00	-51,506,465.00	0.00	13,602,571.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9,357,231.00	5,753,200.00	0.00	9,357,231.00	不适用	0.00
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7,658,008.00	-995,400.00	0.00	7,658,008.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1%	6,938,500.00	6,938,500.00	0.00	6,938,500.00	不适用	0.00

—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34%	5,782,400.00	-1,167,126.00	0.00	5,782,400.00	不适用	0.00
马军梅	境内自然人	0.26%	4,383,098.00	0	0.00	4,383,098.00	不适用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其他	0.21%	3,508,700.00	3,508,700.00	0.00	3,508,70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2,929,900.00	2,929,900.00	0.00	2,929,9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17%	2,859,878.00	-72,400.00	0.00	2,859,878.00	不适用	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10,874,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874,60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02,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2,57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57,231.00	人民币普通股	9,357,231.00					

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658,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7,658,00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38,5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78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2,400.00
马军梅	4,383,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3,098.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3,50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8,7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9,9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59,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9,87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04,031.00	0.21%	1,082,500.00	0.06%	9,357,231.00	0.56%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周育先	1985 年 06 月 24 日	91110000100003495Y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新型膜材料制造；

				新型膜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机械设备研发；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控股中国巨石（600176）26.99% 股权；直接控股北新建材（000786）37.83% 股权；直接控股中材国际（600970）40.97% 股权；直接控股宁夏建材（600449）49.03% 股权；直接控股天山股份（000877）81.14% 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中交设计（600720）9.04%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山水水泥（00691）12.94%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红星美凯龙（01528）0.74%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联想控股（03396）0.38%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海螺创业（00586）3.03%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海螺环保（00587）3.01%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城发环境（000885）9.72%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耀皮玻璃（600819）12.74%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万年青（000789）4.89% 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金隅集团（601992）4.31%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上峰水泥（000672）14.5%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亚泰集团（600881）3.08%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理工光科（300557）10.53%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昌耀新材（832814）0.91%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冀东水泥（000401）1.68%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泸天化（000912）0.0026%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周育先	1981 年 09 月 28 日	91110000100000489L	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建材（HK03323）合计 45.02% 的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内资股 42.84%，直接及间接持有 H 股 2.18%）；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城发环境（000885）9.72%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凯盛新能（600876）31.74%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瑞泰科技（002066）40.13%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凯盛科技（600552）29.28%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国检集团（603060）64.27% 股权；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持有中材节能（603126）50.94%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复神鹰（688295）57.27%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巨石（600176）26.99%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北新建材（000786）37.83% 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材国际（600970）40.97% 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宁夏建材（600449.HK）49.03% 股权；通过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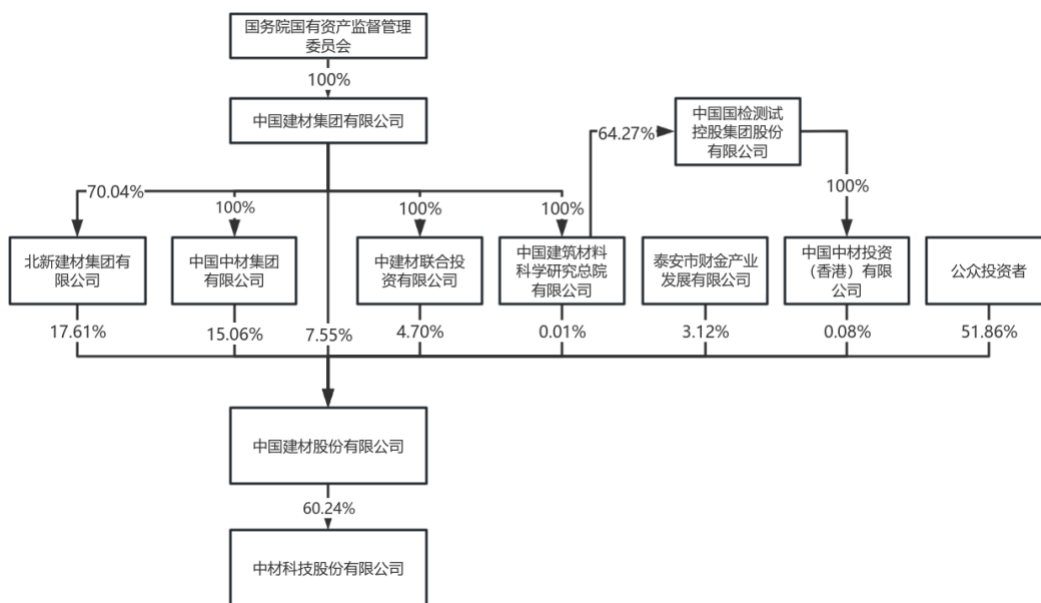
	<p>属公司持有天山股份（000877）81.14%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中交设计（600720）9.04%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中国玻璃(03300.HK)22.68%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 Singulus Technologies(SNG)16.75%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冀东水泥(000401)1.68%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山水水泥（00691）12.94%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红星美凯龙（01528）0.7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联想控股（03396）0.38%；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海螺创业（00586）3.03%；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海螺环保（00587）3.01%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万年青（000789）4.89%；通过下属公司参股金隅集团（601992）4.31%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上峰水泥（000672）14.50%；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亚泰集团（600881）3.08%；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耀皮玻璃（600819）12.7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理工光科（300557）10.53%；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昌耀新材（832814）0.91%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天岳先进（688234）0.14%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泸天化（000912）0.0026%股权。</p>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中材 G1	149850	2022 年 03 月 17 日	2022 年 03 月 21 日	2025 年 03 月 21 日	80,000	3.2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中材 K2	148852	2024 年 08 月 06 日-2024 年 08 月 07 日	2024 年 08 月 07 日	2027 年 08 月 07 日	80,000	2.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22 中材 G1”、“24 中材 K2”均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债券上市后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适用的交易机制	“22 中材 G1”、“24 中材 K2”均适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	-	王浩铭、王永伦	010-56702634

券（第一期）		高科大厦四楼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 层	-	魏小江、吴一帆	010-5086766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詹军、丁慧春	赵晓宇	010-6554228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中国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	肖尧、崔爱巧	010-67413362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	许可、朱丰弢、胡沛然	010-5605205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	徐倩	010-6641337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詹军、丁慧春	丁慧春	010-6554228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89 号天鸿宝景大厦 8 层	郝国敏、侯书涛	侯书涛	1891077575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	黄仁昊、李洁鹭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每类实际使用资金情况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49850	22 中材 G1	80,000	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建设、运营等，及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	80,000	用于实体项目建设运营	锂电池隔膜及风电叶片项目使用 5.6 亿元，风电叶片产业领域业务发展使用 2.4 亿元	0	运作规范、正常。	无违规使用	是
148852	24 中材 K2	80,000	用于偿还到期有息负债	80,000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	已兑付公司到期有息负债 8 亿元	0	运作规范、正常。	无违规使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及运营效益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且可能影响募	项目变化情况及程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净收益与募集说明书等披露相比下降 50% 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

			集资金投入 和使用计划	序履 行情 况	能影响项目运营效益的 重大不利变化	
149850	22 中材 G1	锂膜项目及叶片项目均规范运营、按期投产，已按募集资金用途使用。	否	合规运营	否	2024 年度锂膜年产 4.08 亿平米项目和年产 1.2 亿平米项目均按期投产，产能利用率 100%，毛利率分别 11.6%、15.26%。叶片相关项目净利润为 1,972 万元。上述情况对公司偿债及投资能力无不利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 中材 G1”

2022 年 3 月 9 日，大公评级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2 中材 G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大公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2023 年 5 月 15 日，大公国际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3 年度跟踪年度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22 中材 G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4 年 5 月 11 日，大公国际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4 年度跟踪年度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22 中材 G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22 中材 G1”、“24 中材 K2”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正常执行。
- 2、报告期内，“22 中材 G1”、“24 中材 K2”的相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4 中材科技 SCP003(科创票据)	012483957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 06 月 27 日	80,000	1.67%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面向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上市后被实						

	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曾云	025-83079090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徐倩	010-66413377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詹军、丁慧春	丁慧春	010-6554228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7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89 号天鸿宝景大厦 8 层	郝国敏、侯书涛	侯书涛	18910775755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80,000	用于偿还还有息债务	80,000	0	运作规范、正常。	无违规使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24 中材科技 SCP003(科创票据)”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正常执行。

2、报告期内，“24 中材科技 SCP003(科创票据)”的相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9702	1.1117	-12.73%
资产负债率	55.34%	53.33%	2.01%
速动比率	0.7952	0.9078	-12.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5,090.29	241,698.71	-81.3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98%	25.55%	-7.57%
利息保障倍数	3.20	7.76	-58.7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32	12.59	-33.9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8	11.83	-37.6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5）020179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杜娟

审计报告正文

众环审字（2025）0201793 号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材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材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对收入确认相关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五、31 及附注七、44。</p> <p>2024 年度中材科技合并报表收入总额为 239.84 亿元，中材科技下属业态较多，包含玻璃纤维业务、风电叶片业务、锂电池隔膜、高压气瓶及技术装备等业务板块，不同业态销售业务合同条款存在差异，影响着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的判断。</p> <p>鉴于营业收入是中材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p>	<p>（1）对中材科技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对客户签收、验收及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评价管理层收入和成本确认过程中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结合公司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分析判断中材科技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p> <p>（3）选取主要客户，检查销售出库单、发运单、客户签收（验收）单及账务凭证处理，确定企业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p> <p>（4）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发货和确认接收的单证，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5)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6) 选择重要客户，询证报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年度销售额。</p>
--	---

(二) 在建工程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与在建工程相关的披露请参见附注五、20 及附注七、14。</p> <p>中材科技 2024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106.59 亿元（2023 年末：60.54 亿元），投入增幅较大，近年来持续对锂电池隔膜业务和玻纤业务进行扩产建设。在建工程核算的完整性及存在性、利息资本化时点的确定及计算的准确性、在建工程转固时点等事项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存在固有风险。</p> <p>因此我们将在建工程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有效性；</p> <p>(2) 获取中材科技与施工单位、主要设备供应商、监理公司、管理公司和跟踪审计单位签署的合同，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了核实并获取了对应的依据；</p> <p>(3) 检查工程进度台账，结合付款情况以及在建工程的完工进度情况，检查在建工程的完整性；</p> <p>(4) 通过在建工程实地观察，了解在建工程的建设情况，确认是否存在停建、缓建的在建工程，是否出现减值情形，是否应确认减值准备等；</p> <p>(5) 查验已资本化利息支出是否符合资本化的条件，并复核资本化利息金额、资本化开始和停止的时间；</p> <p>(6) 针对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选取样本检查了已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的试运行报告，并执行了现场勘察程序，以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p> <p>(7) 结合固定资产审计，检查重要在建工程转入额是否正确，是否存在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挂列在建工程而少计折旧的情形。</p>

四、其他信息

中材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材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材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材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材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材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材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材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郝国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娟

中国 武汉

2025 年 3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2,679,443.43	3,544,620,539.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8,607,441.17	1,160,559,793.10
应收账款	6,956,478,124.10	7,747,005,332.09
应收款项融资	3,448,890,507.55	3,276,244,648.04
预付款项	478,317,398.23	383,399,33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3,741,609.36	409,543,223.9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84,991,009.40	3,905,764,862.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9,501,247.72	124,076,192.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7,002,520.70	739,809,283.85
流动资产合计	19,880,209,301.66	21,291,023,214.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3,358,902.66	307,398,764.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931,030.00	316,931,030.00
投资性房地产	462,832,625.19	229,257,318.72
固定资产	24,469,038,770.55	25,064,927,507.17

在建工程	10,659,040,274.08	6,053,858,998.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5,591,793.97	206,925,751.19
无形资产	2,213,136,779.35	2,215,198,563.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9,772,778.29	183,918,494.7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8,265,219.55	48,265,219.55
长期待摊费用	309,837,571.40	255,763,28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4,866,363.89	571,566,379.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815,681.58	151,690,75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84,487,790.51	35,605,702,067.82
资产总计	59,864,697,092.17	56,896,725,282.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7,446,783.49	693,918,545.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79,750,042.48	5,488,431,552.44
应付账款	8,149,304,229.77	5,552,136,421.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6,013,675.79	501,528,229.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7,064,311.75	808,913,131.89
应交税费	177,767,247.47	268,516,843.35
其他应付款	1,146,023,561.00	1,064,154,138.64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339,746,818.26	499,720,241.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75,268,130.35	4,722,357,270.58
其他流动负债	862,234,985.52	51,742,901.93
流动负债合计	20,490,872,967.62	19,151,699,035.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787,227,595.15	8,322,460,255.65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819,841,75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8,535,396.82	185,064,651.63
长期应付款	524,187,258.88	524,326,971.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6,197,408.25	319,477,223.67
递延收益	783,855,161.39	739,032,54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301,097.81	160,114,99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483,534.39	123,756,846.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36,787,452.69	11,194,075,249.34
负债合计	33,127,660,420.31	30,345,774,284.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8,123,584.00	1,678,123,5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3,563,365.39	5,142,104,55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418,335.73	-9,556,626.81
专项储备	26,374,865.71	26,087,126.10
盈余公积	1,186,938,471.66	1,186,938,471.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45,516,007.59	10,593,398,00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13,097,958.62	18,617,095,107.91
少数股东权益	8,223,938,713.24	7,933,855,88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37,036,671.86	26,550,950,99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864,697,092.17	56,896,725,282.34

法定代表人：黄再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岭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3,689,387.28	1,672,448,67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06,689.75	21,878,830.77
应收账款	243,186,357.88	262,463,372.16
应收款项融资	59,126,110.94	59,979,716.91
预付款项	4,429,392.45	5,400,819.33
其他应收款	7,023,988,712.74	7,156,413,879.87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433,235,900.00	2,680,568,337.00
存货	49,764,448.57	58,477,111.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50,498.37	1,780,297.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54,264.49	25,806,180.88
流动资产合计	8,647,695,862.47	9,264,648,889.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869,083,222.65	13,860,025,35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3,212,820.33	214,095,377.20
在建工程	60,715,326.11	4,492,445.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0.00	3,130,981.75
无形资产	2,434,727.59	2,000,438.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292,079.27	1,330,188.6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555,127.20	33,063,25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44,300.00	703,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89,737,603.15	14,118,841,443.17
资产总计	22,837,433,465.62	23,383,490,332.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631,583.33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136,093.47	179,590,308.99
应付账款	276,651,636.50	197,911,842.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7,900.00	14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0,766,614.18	25,046,414.46
应交税费	4,367,338.17	2,513,544.63
其他应付款	16,154,292.66	63,325,965.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754,968.15	3,275,264,641.73
其他流动负债	6,247,777,335.56	5,131,486,165.23
流动负债合计	9,272,387,762.02	8,875,278,883.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819,841,75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99,960.00	1,9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5,799,960.00	1,451,761,753.43
负债合计	10,708,187,722.02	10,327,040,636.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8,123,584.00	1,678,123,5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03,049,629.76	5,103,049,62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5,715,029.96	1,105,715,029.96
未分配利润	4,242,357,499.88	5,169,561,452.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29,245,743.60	13,056,449,69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837,433,465.62	23,383,490,332.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983,849,999.77	25,892,634,285.05
其中：营业收入	23,983,849,999.77	25,892,634,285.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401,680,869.48	23,179,494,056.14
其中：营业成本	19,901,284,045.24	19,683,339,064.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452,997.97	221,431,696.72
销售费用	245,896,158.00	313,755,000.57
管理费用	1,373,802,847.36	1,307,293,275.07
研发费用	1,271,225,813.47	1,301,693,679.47
财务费用	377,019,007.44	351,981,339.97
其中：利息费用	396,395,936.53	404,352,729.16
利息收入	32,266,854.06	61,457,204.14
加：其他收益	635,636,282.90	461,492,647.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741,403.11	-12,515,53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84,573.42	-14,744,845.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501,735.09	-78,231,883.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225,803.20	-166,408,894.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3,954.04	62,347,789.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295,323.97	2,979,824,354.69
加：营业外收入	82,100,553.63	92,352,414.50
减：营业外支出	21,452,521.26	35,486,935.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0,943,356.34	3,036,689,833.97
减：所得税费用	96,630,860.19	321,713,129.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312,496.15	2,714,976,704.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312,496.15	2,714,976,704.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1,867,214.26	2,223,310,454.87
2.少数股东损益	232,445,281.89	491,666,25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0,327.41	-1,734,456.1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61,708.92	-404,046.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61,708.92	-404,046.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193.56	-72,731.2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50,902.48	-331,315.3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48,618.49	-1,330,409.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4,202,168.74	2,713,242,24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005,505.34	2,222,906,40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196,663.40	490,335,840.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15	1.32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15	1.32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546,727.5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228,377.45 元。

法定代表人：黄再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岭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34,158,066.31	581,316,278.58
减：营业成本	655,751,972.86	485,338,386.47
税金及附加	2,819,475.87	1,717,181.08
销售费用	2,500,185.18	3,220,418.86
管理费用	74,538,096.59	71,837,148.55
研发费用	28,508,022.04	31,404,443.22
财务费用	19,334,929.61	119,705,234.12
其中：利息费用	216,333,390.46	257,554,749.63
利息收入	202,035,370.50	140,229,029.07
加：其他收益	2,004,171.08	832,574.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07,168.76	5,346,370,07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20,019,631.24	-20,767,199.25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068.68	-91,845.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85,655.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400.98	1,267,718.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53,193.66	5,216,386,330.67
加：营业外收入	22,356.50	75,581.84
减：营业外支出	30,295.33	81.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45,254.83	5,216,461,830.5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5,254.83	5,216,461,830.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5,254.83	5,216,461,830.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45,254.83	5,216,461,830.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02,055,604.46	22,380,038,145.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021,438.99	408,540,981.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111,235.59	1,054,776,48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54,188,279.04	23,843,355,61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97,995,921.44	13,041,028,945.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9,458,240.67	3,342,628,22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0,516,901.39	1,596,163,91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121,110.45	1,041,229,72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4,092,173.95	19,021,050,80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96,105.09	4,822,304,80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327,412,06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11,787.57	6,662,06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85,592.49	128,808,177.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592,071.94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89,452.00	1,462,882,31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1,795,412.44	7,765,334,91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77,500.00	1,208,42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3,472,912.44	8,973,757,41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5,783,460.44	-7,510,875,10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90,000.00	240,844,681.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90,000.00	240,844,681.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9,670,899.83	8,878,796,045.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2,860,899.83	9,245,640,727.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60,919,579.76	6,366,198,90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5,438,983.80	2,390,070,857.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153,685.15	891,049,226.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53,059.12	182,110,14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2,011,622.68	8,938,379,91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49,277.15	307,260,81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24,762.58	19,380,974.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13,315.62	-2,361,928,51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1,409,384.98	5,713,337,89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2,896,069.36	3,351,409,384.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422,836.46	200,084,157.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7,483.14	301,641.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07,959.96	137,501,11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898,279.56	337,886,915.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211,371.41	160,025,95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667,832.02	74,898,60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08,421.42	7,417,04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72,853.88	97,903,02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060,478.73	340,244,62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2,199.17	-2,357,71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2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2,161,937.00	1,669,979,123.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5,361,937.00	1,669,979,12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4,698.43	204,952,45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521,800.00	613,42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56,498.43	818,374,95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1,405,438.57	851,604,16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99,957,333.33	2,5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01,202,496.77	23,322,569,120.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1,159,830.10	25,832,569,120.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1,000,000.00	3,02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9,580,916.35	1,281,147,088.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89,581,445.48	23,221,399,957.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30,162,361.83	27,531,547,04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002,531.73	-1,698,977,92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759,292.33	-849,731,47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2,448,679.61	2,522,180,15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689,387.28	1,672,448,679.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142,104,552.59		-9,556,626.81	26,087,126.10	1,186,938,471.66		10,593,398,000.37		18,617,095,107.91	7,933,855,889.79	26,550,950,99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123,584.00				5,142,104,552.59		-9,556,626.81	26,087,126.10	1,186,938,471.66		10,593,398,000.37		18,617,095,107.91	7,933,855,889.79	26,550,950,99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8,541,187.20		-7,861,708.92	287,739.61	0.00		-47,881,992.78		-103,997,149.29	290,082,823.45	186,085,674.16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7,86 1,70 8.92					891, 867, 214. 26		884, 005, 505. 34	220, 196, 663. 40	1,10 4,20 2,16 8.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5 41,1 87.2 0		0.00							- 48,5 41,1 87.2 0	103, 582, 048. 27	55,0 40,8 61.0 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 149, 127. 25	105, 149, 127. 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48,5 41,1 87.2 0		0.00							- 48,5 41,1 87.2 0	- 1,56 7,07 8.98	- 50,1 08,2 66.1 8	
(三) 利润分配									0.00			- 939, 749, 207. 04		- 939, 749, 207. 04	- 34,0 88,3 32.4 4	- 973, 837, 539. 48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		-		-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939, 749, 207. 04		939, 749, 207. 04	34,0 88,3 32.4 4	973, 837, 539. 4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87,739.61					287,739.61	392,444.22	680,183.83
1. 本期提取							35,474,016.21					35,474,016.21	15,938,947.11	51,412,963.32
2. 本期使用							-35,186,276.60					-35,186,276.60	15,546,502.89	50,732,779.4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093,365.39		-17,418,335.73	26,374,865.71	1,186,938,471.66		10,545,516,007.59	18,513,097,958.62	8,223,938,713.24	26,737,036,671.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0.00		5,972,348,454.99		-9,152,580.16	20,984,857.72	665,292,288.61		9,995,287,506.17		18,322,884,111.33	7,480,265,287.78	25,803,149,39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50,000,000.00						32,917,322.87		82,917,322.87	0.00	82,917,322.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123,584.00		0.00		6,022,348,454.99		-9,152,580.16	20,984,857.72	665,292,288.61		10,028,204,829.04		18,405,801,434.20	7,480,265,287.78	25,886,066,721.98
三、本期			0.00		-880,243,000.00		-404,046,000.00	5,102,268.38	521,646,183.00		565,193,171.00		211,293,673.00	453,590,602.00	664,884,275.00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2.40		65		05		33		71	01	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046.65				2,223,310,454.87		2,222,906,408.22	490,335,840.57	2,713,242,24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880,243,902.40		0.00						-880,243,902.40	1,939,820,824.07	1,059,576,921.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1,834,995.19	241,834,995.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80,243,902.40		0.00						-880,243,902.40	1,697,985,828.88	817,741,926.48
（三）利润分配									521,646,183.05		-1,658,117,283.54		-1,136,471,100.49	1,977,442,606.27	3,113,913,706.76
1. 提取盈余									521,646,183.05		-521,646,183.05		0.00		

公积											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3 6,47 1,10 0.49		- 1,13 6,47 1,10 0.49	- 1,97 7,44 2,60 6.27	- 3,11 3,91 3,70 6.76
4. 其他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102,268.38					5,102,268.38	876,543.64	5,978,812.02	
1. 本期提取							35,125,051.31					35,125,051.31	10,274,954.87	45,400,006.18	
2. 本期使用							-30,022,782.93					-30,022,782.93	-9,398,411.23	-39,421,194.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142,104,552.59	-9,556,626.81	26,087,126.10	1,186,938,471.66			10,593,398,000.37	18,617,095,107.91	7,933,855,889.79	26,550,950,997.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103,049,629.76				1,105,715,029.96	5,169,561,452.09		13,056,449,69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123,584.00				5,103,049,629.76				1,105,715,029.96	5,169,561,452.09		13,056,449,69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927,203,952.21		-927,203,95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45,254.83		12,545,254.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939,749,207.04		-939,749,207.04
1. 提取盈									0.00	0.00		

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939,74 9,207. 04		- 939,74 9,207. 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103,049,629.76				1,105,715,029.96	4,242,357,499.88		12,129,245,743.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78,123,584.00				5,103,049,629.76				584,068,846.91	1,582,307,370.06		8,947,549,43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78,123,584.00				5,103,049,629.76				584,068,846.91	1,582,307,370.06		8,947,549,43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0.00				521,646,183.05	3,587,254,082.03		4,108,900,265.08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5,216, 461,83 0.52		5,216, 461,83 0.52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0.00							0.0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0.00							0.00
(三) 利 润分 配									521,64 6,183. 05	- 1,629, 207,74 8.49		- 1,107, 561,56 5.44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521,64 6,183. 05	- 521,64 6,183. 05		0.00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1,107, 561,56 5.44		- 1,107, 561,56 5.44
3. 其										0.00		0.00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78, 123,58 4.00				5,103, 049,62 9.76				1,105, 715,02 9.96	5,169, 561,45 2.09		13,056 ,449,6 95.8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于 2001 年 11 月 2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国经贸企改〔2001〕1217 号文批准，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彤天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明电光源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11,210 万股，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150.68 万股，占总股本的 63.79%；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659.56 万股，占总股本的 23.73%；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 699.88 万股，占总股本的 6.24%；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49.94 万股，占总股本的 3.12%；深圳市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49.94 万股，占总股本的 3.1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99 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790 万股，股票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新股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5,000 万股，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150.68 万股，占总股本的 47.67%；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659.56 万股，占总股本的 17.73%；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699.88 万股，占总股本的 4.67%；北京华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49.94 万股，占总股本的 2.3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49.94 万股，占总股本的 2.33%；社会公众股 3,79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5.27%。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02 号《关于核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原名为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20,0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2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40,000 万股，其中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1,729.83 万股，占总股本的 54.32%。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国资产权〔2015〕1208 号《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437 号《关于核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批准，本公司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8,699,12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同时，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西藏宝瑞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8,091,06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806,790,185 股，其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85,997,406 股，占总股本的 60.24%。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484,074,11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290,864,296 股，其中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77,595,850 股，占总股本的 60.24%。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387,259,28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678,123,584 股，其中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10,874,604 股，占总股本的 60.2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678,123,584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678,123,584 股。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取得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710929279P。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再满，注册地为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彤天路 99 号。

本公司属特种纤维复合材料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新材料技术研发，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特种设

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18年5月2日，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换股吸收合并。合并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存续，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相应办理退市及注销登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经评价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以越南盾为记账本位币；CTG International (North America) Inc.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以雷亚尔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 5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大于 5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金额大于 5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金额大于 500 万元以上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 2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 5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信用风险评级、款项性质、与本集团关联关系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

14、合同资产

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大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

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8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5	5.28-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模具	其他	3年或按使用频次 (400片)	0	*
其他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本集团模具资产视产业不同采用不同的折旧方法，其中风电叶片产业使用模具采用工作量法按照使用频次（400片）计提折旧；其他产业使用模具采用年限平均法按照使用寿命（3年）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权证有效期平均摊销；非专利技术、专利技术、商标按 10 年平均年摊销；软件和其他按 5 年使用寿命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8、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玻璃纤维产品：国内销售，将货物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回单后确认收入；国外销售：货物运至港口并安排报关事宜，取得海关出具的出口报关单后确认收入。（2）风电叶片产品：叶片业务在产品经客户验收确认后，且公司已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或与客户签署产品代保管协议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为叶片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3）隔膜产品及 CNG 气瓶业务：VIM 模式，产品送至客户后，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量，取得客户对账结算单后确认收入；非 VIM 模式，客户收到货物后确认收入。（4）定制化的先进复合材料及部件：客户收到货物且已通过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租赁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9“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无	0.00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	181,284,560.77
《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无	0.00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 17 号新增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本集团已执行该项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集团上期财务报表没有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本集团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并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上期财务报表科目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原列报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金额
营业成本	19,508,469,701.75	19,683,339,064.34	181,284,560.77
销售费用	494,148,533.96	313,755,000.57	-181,284,560.77

③《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 号，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类别的数据资源资产，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资产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本集团已执行该项规定。

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提供服务收入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1.20%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CTG 北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美目前适用的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21%，加利福尼亚州税率为 8.84%，印第安纳州税率为 4.9%，南卡罗来纳州税率为 5%。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自正式投产起六年内，享受两免四减半的税收优惠，所得税税率为 10%。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巴西企业所得税为联邦税，企业所得税（IRPJ），标准税率为应纳税所得的 15%。年收入超过 24 万巴西雷亚尔的部分（每月 2 万巴西雷亚尔）还应再缴纳 10%的附加税；以及净利润社会贡献费（CSLL），标准税率为应纳税所得的 9%。因此，巴西企业所得税综合税率约为 34%。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优惠所得税税率	优惠政策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0 月 26 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11001235），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酒泉）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62000153），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阜宁）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12048），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萍乡）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1 月 4 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36000396），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邯郸）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14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13002974），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锡林郭勒）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9 日获得由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15000372)，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白城）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2年11月29日获得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22000605），有效期三年。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5%	2023年11月6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06176），有效期三年。
中复连众（连云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4年12月16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32007902），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阳江）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15%	2024年12月11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44011405），有效期三年。
中复连众（玉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2024年12月4日获得由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53001136），有效期三年。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2023年11月6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01822），有效期三年。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5%	2023年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037009911），有效期三年。
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	15%	2023年12月7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7005290），有效期三年。
泰山玻璃纤维淄博有限公司	15%	2023年11月29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7000206），有效期三年。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15%	2022年12月12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山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37002940），有效期三年。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15%	2024年11月19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32003303），有效期三年。
中材锂膜（宜宾）有限公司	15%	2024年11月5日获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51001615），有效期限三年。
中材锂膜（常德）有限公司	15%	2024年11月01日获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3001294），有效期三年。
中材锂膜（宁乡）有限公司	15%	2024年12月16日获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3002556），有效期三年。

中材锂电（内蒙古）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由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及呼和浩特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15000205），有效期三年。
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21200610），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032008569），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1 月 2 日获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51000900），有效期限三年。
中材科技（九江）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22 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6000445），有效期三年。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5%	2024 年 11 月 27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21000919），有效期三年。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1 月 4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21000353），有效期三年。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01195），有效期三年。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 20 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11007880），有效期三年。
北玻院（滕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4 年 12 月 7 日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37004485），有效期三年。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04385），有效期三年。
南京中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0 月 12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32003073），有效期三年。
南玻院（宿迁）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432007694），有效期三年。
江苏恒州特种玻璃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15%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17131），有效期三年。
中材科技膜材料（山东）有限公司	15%	2022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

司		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237005956），有效期三年。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10%	自正式投产起六年内，享受两免四减半的税收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961.74	61,512.04
银行存款	617,612,123.72	1,705,422,516.77
其他货币资金	38,538,994.57	192,504,054.6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086,469,363.40	1,646,632,456.17
合计	2,742,679,443.43	3,544,620,539.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205,107.30	40,594,344.63

其他说明：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202,428.05	177,419,571.74
保函保证金	24,587,042.93	15,082,388.71
定存质押	749,523.59	709,194.20
诉讼冻结	1,244,379.50	
合计	39,783,374.07	193,211,154.6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846,180.05	387,683,082.21
商业承兑票据	926,761,261.12	772,876,710.89
合计	968,607,441.17	1,160,559,793.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72,007,416.58	100.00%	3,399,975.41	0.35%	968,607,441.17	1,170,495,582.12	100.00%	9,935,789.02	0.85%	1,160,559,793.1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1,846,180.05	4.31%			41,846,180.05	387,683,082.21	33.12%			387,683,082.21
商业承兑汇票	930,161,236.53	95.69%	3,399,975.41	0.37%	926,761,261.12	782,812,499.91	66.88%	9,935,789.02	1.27%	772,876,710.89
合计	972,007,416.58	100.00%	3,399,975.41	0.35%	968,607,441.17	1,170,495,582.12	100.00%	9,935,789.02	0.85%	1,160,559,793.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1,846,180.05		
合计	41,846,180.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930,161,236.53	3,399,975.41	0.37%
合计	930,161,236.53	3,399,975.4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9,935,789.02	-6,535,813.61				3,399,975.41
合计	9,935,789.02	-6,535,813.61				3,399,975.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463,231.80
合计	35,463,231.8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203,421.95	
商业承兑票据		158,368,825.10
合计	163,203,421.95	158,368,825.1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12,406,323.18	7,430,140,591.81
1 至 2 年	457,657,183.70	315,245,480.88
2 至 3 年	191,237,296.73	121,771,339.58
3 年以上	362,665,920.58	292,460,304.92
3 至 4 年	93,317,871.67	28,451,043.06
4 至 5 年	26,932,381.38	29,483,953.27
5 年以上	242,415,667.53	234,525,308.59
合计	7,423,966,724.19	8,159,617,717.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060,141.22	3.07%	226,137,290.87	99.16%	1,922,850.35	192,458,703.96	2.36%	171,744,348.95	89.24%	20,714,355.01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060,141.22	3.07%	226,137,290.87	99.16%	1,922,850.35	192,458,703.96	2.36%	171,744,348.95	89.24%	20,714,355.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95,906,582.97	96.93%	241,351,309.22	3.35%	6,954,555,273.75	7,967,159,013.23	97.64%	240,868,036.15	3.02%	7,726,290,977.08
其中：										
低风险组合	316,409,525.90	4.26%			316,409,525.90	390,099,964.11	4.78%			390,099,964.11
账龄组合	6,879,497,057.07	92.67%	241,351,309.22	3.51%	6,638,145,747.85	7,577,059,049.12	92.86%	240,868,036.15	3.18%	7,336,191,012.97

合计	7,423,966,724.19	100.00%	467,488,600.09	6.30%	6,956,478,124.10	8,159,617,717.19	100.00%	412,612,385.10	5.06%	7,747,005,332.09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628,753.64	77,154,461.34	95,628,753.64	93,781,324.41	98.07%	根据收回可能性计提
泗阳中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539,928.82	23,539,928.82	23,539,928.82	23,539,928.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阴远景投资有限公司			17,572,331.69	17,572,331.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92,184.41	13,992,184.41	13,992,184.41	13,992,184.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中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393,379.57	12,393,379.57	12,393,379.57	12,393,379.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9,195,802.85	9,195,802.85	9,195,802.85	9,195,80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合计	37,708,654.67	35,468,591.96	55,737,760.24	55,662,339.12	99.86%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2,458,703.96	171,744,348.95	228,060,141.22	226,137,290.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316,409,525.90		
合计	316,409,525.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交易对象信誉/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主要为应收关联方及信誉保证度高的客户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45,284,551.33	32,885,930.16	0.54%
1 至 2 年	424,072,363.86	26,139,817.41	6.16%
2 至 3 年	178,665,960.68	63,868,517.51	35.75%
3 至 4 年	25,387,024.11	15,471,188.56	60.94%
4 至 5 年	13,732,689.40	10,631,387.89	77.42%
5 年以上	92,354,467.69	92,354,467.69	100.00%
合计	6,879,497,057.07	241,351,309.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12,612,385.10	58,794,745.77		-3,917,643.64	-887.14	467,488,600.09
合计	412,612,385.10	58,794,745.77		-3,917,643.64	-887.14	467,488,600.0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17,643.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建新世纪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3,917,643.64	无法收回	总裁办公会	否
合计		3,917,643.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58,950,547.18		958,950,547.18	12.63%	5,766,884.80
客户二	693,035,062.73	62,311,545.45	755,346,608.18	9.94%	63,549,947.12
客户三	187,679,810.53		187,679,810.53	2.47%	17,737,818.63
客户四	146,258,706.92		146,258,706.92	1.93%	146,588.52
客户五	136,354,924.24		136,354,924.24	1.80%	98,333,395.78
合计	2,122,279,051.60	62,311,545.45	2,184,590,597.05	28.77%	185,534,634.85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71,659,788.90	22,158,541.18	149,501,247.72	134,091,811.77	10,015,618.90	124,076,192.87
合计	171,659,788.90	22,158,541.18	149,501,247.72	134,091,811.77	10,015,618.90	124,076,192.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659,788.90	100.00%	22,158,541.18	12.91%	149,501,247.72	134,091,811.77	100.00%	10,015,618.90	7.47%	124,076,192.87
其中：										
低风险组合						33,108,929.84	24.69%			33,108,929.84
账龄组合	171,659,788.90	100.00%	22,158,541.18	12.91%	149,501,247.72	100,982,881.93	75.31%	10,015,618.90	9.92%	90,967,263.03
合计	171,659,788.90	100.00%	22,158,541.18	12.91%	149,501,247.72	134,091,811.77	100.00%	10,015,618.90	7.47%	124,076,192.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100,278.71	2,193,760.59	2.74%
1 至 2 年	82,852,994.36	13,431,799.26	16.21%
2 至 3 年	2,637,589.16	923,041.09	35.00%
3 至 4 年	223,349.28	13,087.83	5.86%
4 至 5 年	16,000.00	4,816.00	30.10%
5 年以上	5,829,577.39	5,592,036.41	95.93%
合计	171,659,788.90	22,158,541.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15,618.90		10,015,618.9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122,641.63		12,122,641.63
其他变动		20,280.65		20,280.6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158,541.18		22,158,541.1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12,122,641.63	20,280.65		
合计	12,122,641.63	20,280.65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181,683,496.20	3,149,460,817.02
供应链金融	1,267,207,011.35	126,783,831.02
合计	3,448,890,507.55	3,276,244,648.0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93,741,609.36	409,543,223.91
合计	493,741,609.36	409,543,223.9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估中复连众过渡期损益补偿款	265,803,627.59	265,803,627.59
应收股权处置款项	43,197,300.00	
保证金	31,978,038.56	28,288,211.03
土地收储款	16,296,117.64	16,562,925.40
备用金	8,380,887.01	11,724,067.39
往来及其他	171,964,933.45	135,800,884.46
合计	537,620,904.25	458,179,715.8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6,975,089.55	338,930,752.46
1 至 2 年	10,098,784.56	55,528,643.72
2 至 3 年	29,658,756.44	18,986,482.40
3 年以上	50,888,273.70	44,733,837.29
3 至 4 年	10,521,470.40	11,707,141.03
4 至 5 年	11,264,419.53	631,710.98
5 年以上	29,102,383.77	32,394,985.28
合计	537,620,904.25	458,179,715.8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963,415.78	7.06%	37,963,415.78	100.00%		37,925,811.28	8.28%	37,925,811.28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963,415.78	7.06%	37,963,415.78	100.00%		37,925,811.28	8.28%	37,925,811.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657,488.47	92.94%	5,915,879.11	1.18%	493,741,609.36	420,253,904.59	91.72%	10,710,680.68	2.55%	409,543,223.91
其中：										
低风险组合	333,270,164.88	61.99%			333,270,164.88	358,987,325.70	78.35%			358,987,325.70
账龄组合	166,387,323.59	30.95%	5,915,879.11	3.56%	160,471,444.48	61,266,578.89	13.37%	10,710,680.68	17.48%	50,555,898.21
合计	537,620,904.25	100.00%	43,879,294.89	8.16%	493,741,609.36	458,179,715.87	100.00%	48,636,491.96	10.62%	409,543,223.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泰安大汶口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18,229,424.00	18,229,424.00	18,229,424.00	18,229,4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MO Co.,Ltd	10,243,376.00	10,243,376.00	10,243,376.00	10,243,3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9,453,011.28	9,453,011.28	9,490,615.78	9,490,615.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925,811.28	37,925,811.28	37,963,415.78	37,963,415.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333,270,164.88		
合计	333,270,164.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交易对象信誉/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主要为关联方及信誉保证度高的客户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140,755.27	97,822.03	0.07%
1 至 2 年	6,781,452.97	111,711.37	1.65%
2 至 3 年	19,679,284.43	236,731.06	1.20%
3 至 4 年	2,026,179.56	210,324.11	10.38%
4 至 5 年	560,540.54	60,179.72	10.74%
5 年以上	5,199,110.82	5,199,110.82	100.00%
合计	166,387,323.59	5,915,879.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710,680.68	37,925,811.28	48,636,491.9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794,801.57	37,604.50	-4,757,197.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15,879.11	37,963,415.78	43,879,294.8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25,811.28	37,604.50				37,963,415.78
账龄组合	10,710,680.68	-4,794,801.57				5,915,879.11
合计	48,636,491.96	-4,757,197.07				43,879,294.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复连众原股东	暂估过渡期损益款	265,803,627.59	1-2 年	49.44%	
北京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3,197,300.00	1 年以内	8.0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公司	往来及其他	30,826,849.07	1 年以内	5.73%	

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往来及其他	18,720,000.00	1 年以内	3.48%	
泰安大汶口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往来及其他	18,229,424.00	5 年以上	3.39%	
合计		376,777,200.66		70.08%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7,423,073.49	93.54%	315,050,126.86	82.17%
1 至 2 年	22,139,213.28	4.63%	60,354,999.75	15.74%
2 至 3 年	4,094,452.74	0.86%	6,733,360.02	1.76%
3 年以上	4,660,658.72	0.97%	1,260,852.20	0.33%
合计	478,317,398.23		383,399,338.8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64,618,321.13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3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0,201,754.80	5,844,422.31	724,357,332.49	787,187,435.89	5,113,624.03	782,073,811.86
在产品	821,221,777.13	2,957,983.10	818,263,794.03	854,837,152.52	2,957,983.10	851,879,169.42
库存商品	1,826,974,156.87	261,570,730.63	1,565,403,426.24	1,990,365,451.23	233,590,710.91	1,756,774,740.32
周转材料	27,754,318.88	1,512,866.28	26,241,452.60	31,239,049.93	1,155,749.42	30,083,300.51
发出商品	138,570,841.78	1,724,076.54	136,846,765.24	141,684,387.16	1,646,994.10	140,037,393.06
自制半成品	245,034,604.14	2,040,058.44	242,994,545.70	264,987,045.20	266,650.29	264,720,394.91
技术开发成本	40,583,470.83		40,583,470.83	31,985,483.27		31,985,483.27
委托加工物资	9,219,422.60		9,219,422.60	10,668,025.52		10,668,025.52
其他	21,080,799.67		21,080,799.67	37,542,543.33		37,542,543.33
合计	3,860,641,146.70	275,650,137.30	3,584,991,009.40	4,150,496,574.05	244,731,711.85	3,905,764,862.2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13,624.03	2,418,304.60		1,687,506.32		5,844,422.31
在产品	2,957,983.10	0.00		0.00		2,957,983.10
库存商品	233,590,710.91	61,199,782.38		33,219,762.66		261,570,730.63
周转材料	1,155,749.42	589,807.63		232,690.77		1,512,866.28
自制半成品	266,650.29	2,811,310.39		1,037,902.24		2,040,058.44
发出商品	1,646,994.10	567,964.89		490,882.45		1,724,076.54
合计	244,731,711.85	67,587,169.89		36,668,744.44		275,650,137.3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975,926,282.85	640,530,656.43
预缴企业所得税	60,714,063.78	94,787,943.15
预缴其他税费	20,362,174.07	4,490,684.27
合计	1,057,002,520.70	739,809,283.85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4,966,544.82				90,978.33	89,193.56						5,146,716.71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2,113,517.21				-938,441.32							11,175,075.89	
小计	17,080,062.03				-847,462.99	89,193.56						16,321,792.60	
二、联营企业													
国信投	7,383,104.23				-738,181.18							6,644,915.11	

(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2							
泰安市中研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19,200.00	2,363,396.07							-819,200.00		0.00	3,182,596.07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82,582.56				387,357.84						18,269,940.40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698,248.88				656,477.74						12,354,726.62	
杭州强士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6,051,364.47				77,717.44				-105,000.00		6,024,081.91	
国检测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27,640,779.02				4,837,589.79				-243,664.29	-1,125,454.86	31,109,249.66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3,728,182.07				3,742,321.35				-1,372,000.00		16,098,503.42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	24,460,215.98				418,351.68						24,878,567.66	

公司												
中建材 (上海) 航空技术 有限公司	180,65 5,024. 81		44,077 ,500.0 0		- 20,676 ,108.9 8						204,05 6,415. 83	
中材 (邯 郸)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17,600 ,000.0 0		709.45						17,600 ,709.4 5	
小计	290,31 8,702. 02	2,363, 396.07	61,677 ,500.0 0		- 11,293 ,772.8 1		- 243,66 4.29	- 2,602, 454.86	- 819,20 0.00		337,03 7,110. 06	3,182, 596.07
合计	307,39 8,764. 05	2,363, 396.07	61,677 ,500.0 0		- 12,141 ,235.8 0	89,193 .56	- 243,66 4.29	- 2,602, 454.86	- 819,20 0.00		353,35 8,902. 66	3,182, 596.07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彤天科技有限公司	2,931,200.00	2,931,200.00
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312,999,830.00	312,999,830.00
合计	316,931,030.00	316,931,03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3,156,100.47	28,984,390.04		422,140,490.51
2.本期增加金额	360,828,024.46	66,880,479.50		427,708,503.9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0,828,024.46			360,828,024.4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66,880,479.50		66,880,479.50

3.本期减少金额	41,549,167.52	22,183,735.93	63,732,903.45
(1) 处置	36,478,305.32	21,630,000.00	58,108,305.32
(2) 其他转出			
(3)转入固定资产	5,070,862.20		5,070,862.20
(4)转入无形资产		553,735.93	553,735.93
4.期末余额	712,434,957.41	73,681,133.61	786,116,091.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4,575,781.89	8,307,389.90	192,883,171.79
2.本期增加金额	130,224,239.92	22,527,081.99	152,751,321.91
(1) 计提或摊销	14,141,757.25	1,438,073.35	15,579,830.60
(2)固定资产转入	116,082,482.67		116,082,482.67
(3)无形资产转入		21,089,008.64	21,089,008.64
3.本期减少金额	15,833,149.47	6,517,878.40	22,351,027.87
(1) 处置	13,826,816.42	6,391,012.50	20,217,828.92
(2) 其他转出			
(3)转入固定资产	2,006,333.05		2,006,333.05
(4)转入无形资产		126,865.90	126,865.90
4.期末余额	298,966,872.34	24,316,593.49	323,283,465.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3,468,085.07	49,364,540.12	462,832,625.19
2.期初账面价值	208,580,318.58	20,677,000.14	229,257,318.72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469,038,770.55	25,064,927,507.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469,038,770.55	25,064,927,507.1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模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12,846.81 6.22	24,367,776.0 71.71	148,386,086. 02	754,860,727. 59	984,903,646. 28	568,640,657. 05	34,637,414.0 04.87
2.本期增加金额	622,672,990. 43	1,180,599,19 2.46	61,459,067.9 6	267,606,949. 65	122,864,352. 92	- 18,097,073.2 6	2,237,105,48 0.16
(1) 购置	71,585,348.0 8	498,943,148. 90	15,874,350.4 2	59,366,363.8 6	62,503,407.1 9	11,027,044.7 8	719,299,663. 23
(2) 在建工程转入	393,219,875. 47	1,041,713,82 0.07	12,193,262.5 2	53,559,891.3 7	10,496,054.4 9	11,207,271.3 3	1,522,390,17 5.2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070,862.20						5,070,862.20
(5) 预转固重分类调整	153,211,249. 59	- 355,309,169. 34	33,388,660.1 1	155,199,032. 70	53,841,382.3 1	- 40,331,155.3 7	
(6) 外币折算影响	-414,344.91	- 4,748,607.17	2,794.91	-518,338.28	- 3,976,491.07	-234.00	- 9,655,220.52
3.本期减少金额	843,362,603. 17	639,435,438. 86	5,303,132.68	6,557,794.65	171,674,840. 79	30,238,258.8 0	1,696,572,06 8.95
(1) 处置或报废	2,953,062.42	98,566,760.8 3	1,689,850.72	2,557,674.80	135,919,013. 94		241,686,362. 71
(2) 出售	234,025,576. 11	85,811,259.3 7	1,744,226.87	947,022.49	23,617,609.7 5		346,145,694. 59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60,828,024. 46						360,828,024. 46
(4) 转入在建工程	245,555,940. 18	455,057,418. 66	1,869,055.09	3,053,097.36	12,138,217.1 0	30,238,258.8 0	747,911,987. 19
4.期末余额	7,592,157,20 3.48	24,908,939,8 25.31	204,542,021. 30	1,015,909,88 2.59	936,093,158. 41	520,305,324. 99	35,177,947,4 16.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71,919,96 4.66	6,649,752,37 7.22	82,011,728.2 5	549,102,058. 65	504,008,677. 42	132,065,605. 74	9,288,860,41 1.94
2.本期增加金额	186,659,716. 98	1,362,554,72 8.32	20,145,449.7 8	101,337,480. 24	75,417,143.6 8	62,348,633.2 3	1,808,463,15 2.23
(1) 计提	186,894,623. 76	1,362,549,45 4.56	20,119,822.0 6	107,782,045. 11	75,432,757.7 5	53,890,041.7 7	1,806,668,74 5.0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06,333.05						2,006,333.05

(3) 预转固重分类调整	2,217,684.30	179,214.22	21,630.77	6,441,791.15		8,458,630.46	
(4) 外币折算影响	-23,555.53	-173,940.46	3,996.95	-2,773.72	-15,614.07	-39.00	-211,925.83
3.本期减少金额	162,637,152.93	327,851,696.70	4,048,968.34	5,229,301.05	91,606,509.35	31,181,573.02	622,555,201.39
(1) 处置或报废	359,686.03	60,821,077.89	1,378,167.72	3,689,550.56	71,270,643.02		137,519,125.22
(2) 出售		27,904,314.03	1,338,120.41	361,445.73	13,122,708.52		42,726,588.69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6,082,482.67						116,082,482.67
(4) 转为在建工程	46,194,984.23	239,126,304.78	1,332,680.21	1,178,304.76	7,213,157.81	31,181,573.02	326,227,004.81
4.期末余额	1,395,942,528.71	7,684,455,408.84	98,108,209.69	645,210,237.84	487,819,311.75	163,232,665.95	10,474,768,362.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1,165.60	203,675,891.33	86,240.00	474,470.70	78,808,318.13		283,626,085.76
2.本期增加金额					6,611,637.31		6,611,637.31
(1) 计提					6,611,637.31		6,611,637.31
3.本期减少金额		2,228,355.25		107.27	53,868,977.80		56,097,440.32
(1) 处置或报废		2,228,355.25		107.27	53,414,795.96		55,643,258.48
(2) 出售					454,181.84		454,181.84
4.期末余额	581,165.60	201,447,536.08	86,240.00	474,363.43	31,550,977.64		234,140,282.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95,633,509.17	17,023,036,880.39	106,347,571.61	370,225,281.32	416,722,869.02	357,072,659.04	24,469,038,770.55
2.期初账面价值	6,440,345,685.96	17,514,347,803.16	66,288,117.77	205,284,198.24	402,086,650.73	436,575,051.31	25,064,927,507.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595.77	10,065.94		529.83	
机械设备	28,549,969.81	23,372,799.27	3,332,830.81	1,844,339.73	
合计	28,560,565.58	23,382,865.21	3,332,830.81	1,844,869.5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泰安安泰燃气有限公司房产	947,235.72	办理中
中材科技（九江）有限公司房产	28,565,670.01	办理中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房产	48,747,380.57	办理中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659,040,274.08	6,053,858,998.19
合计	10,659,040,274.08	6,053,858,998.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京锂膜年产 10.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项目	2,232,515,361.32		2,232,515,361.32	1,660,435,571.76		1,660,435,571.76
宜宾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782,238,342.09		1,782,238,342.09	851,393,533.60		851,393,533.60
内蒙年产 7.2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509,612,843.55		1,509,612,843.55	881,088,669.90		881,088,669.90
萍乡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009,686,361.61		1,009,686,361.61	393,293,057.00		393,293,057.00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1,843,581,725.59		1,843,581,725.59	570,679,692.65		570,679,692.65
滕州年产 5.6 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建设项目	727,912,536.76		727,912,536.76	886,414,712.36		886,414,712.36
邹城 8 万吨细纱（ZF05）改造项目	668,003,181.29		668,003,181.29	35,537,654.95		35,537,654.95
宁乡 1.92 亿平涂覆线项目	177,798,604.62		177,798,604.62	137,868,349.95		137,868,349.95
综合利用车间项目	72,377,802.30		72,377,802.30	49,101,552.99		49,101,552.99
叶片主梁用拉挤板生产线搬	57,301,795.12		57,301,795.12			

迁扩建项目						
XX 陶瓷基树脂基项目	41,022,453.46		41,022,453.46	7,901,379.18		7,901,379.18
年产 5 万吨新能源用环氧树脂生产线建设项目	38,070,301.62		38,070,301.62	9,613,714.96		9,613,714.96
防火保温装饰一体板的制备及关键技术项目	31,582,949.35		31,582,949.35	18,124,525.86		18,124,525.86
年产 1.2 万吨玻纤滤纸生产线建设项目-滤纸线项目二期	28,902,952.37		28,902,952.37	79,380.51		79,380.51
年产 1.6 万吨高模玻纤试验窑 (T01) 冷修改造项目	25,190,357.80		25,190,357.80			
万吨针刺毡生产线设备购置项目	20,386,794.99		20,386,794.99	17,773,792.39		17,773,792.39
年产 1400 吨低介电玻璃制品生产线项目 (T05-5)	20,092,226.90		20,092,226.90	1,350,286.29		1,350,286.29
JCW-09	19,302,838.60		19,302,838.60	18,486,868.76		18,486,868.76
低膨胀系数玻璃纤维关键制备技术 (CTE-1)	18,874,801.62		18,874,801.62			
CNG 气瓶产业转移项目	17,172,018.65	16,203,047.34	968,971.31	17,172,018.65	16,203,047.34	968,971.31
VIP 项目	17,638,352.80		17,638,352.80	6,135,071.67		6,135,071.67
年产六万吨无碱玻纤池窑拉丝生产线	16,521,038.58	16,515,767.38	5,271.20	16,521,038.58	16,515,767.38	5,271.20
新建 1 万立方蓄水池及附属预处理设施项目	16,216,061.58		16,216,061.58			
高强 4 号玻璃纤维生产线建设项目	14,818,147.16		14,818,147.16			
执行中-2C00-堆场建设项目	13,390,295.80		13,390,295.80			
高强度连续玻纤防火保温板研发试验线项目	12,958,110.11		12,958,110.11	10,426,900.49		10,426,900.49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重点行业生产设备智能运维系统项目	12,458,184.99		12,458,184.99			
真空绝热板保温装饰一体板	11,857,954.81		11,857,954.81	6,317,481.49		6,317,481.49

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项目						
锂电池隔膜涂覆线项目	11,657,122.78		11,657,122.78	11,572,478.25		11,572,478.25
邹城一线冷修改造	9,914,988.13		9,914,988.13	9,918,197.41		9,918,197.41
四型瓶项目	9,807,406.53		9,807,406.53	51,097,294.03		51,097,294.03
宁乡一、二、四号气体回收项目	9,095,295.59		9,095,295.59			
年产 1500 吨风电叶片叶根复合材料楔形条生产线设备	6,381,415.94		6,381,415.94			
低温储运项目	5,973,279.03		5,973,279.03			
年增产矿物表面改性产品 2500 吨扩建项目/浒墅关扩建工程项目	5,702,977.15		5,702,977.15	113,100.37		113,100.37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重点行业生产设备智能运维系统项目（国拨）	5,692,025.94		5,692,025.94			
年产 40 万只小钢瓶扩能项目	4,772,854.96	4,772,854.96		4,772,854.96	4,534,190.19	238,664.77
活性炭芯 1700FGC36 个二号回收系统用-202308	4,678,265.14	0.00	4,678,265.14			
三号气体回收吸附能力提升（吸附芯更换）	4,677,133.35		4,677,133.35			
滤纸线项目一期				118,389,734.73		118,389,734.73
巴西公司厂房改造	1,719,952.67		1,719,952.67	39,125,498.85		39,125,498.85
其他	164,046,302.17	5,071,471.06	158,974,831.11	265,774,307.42	5,366,716.91	260,407,590.51
合计	10,701,603,414.82	42,563,140.74	10,659,040,274.08	6,096,478,720.01	42,619,721.82	6,053,858,998.1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京锂电	3,752,960.00	1,660,435.57	572,079.789.			2,232,515.36	68.25%	95	33,945,906.4	26,488,039.6	2.35%	其他

年产 10.4 亿平方 米锂离 子电 池隔 膜生 产线 项目	0.00	1.76	56			1.32			4	7		
宜宾 年产 10 亿 平方 米锂 电池 专用 湿法 隔膜 生产 线项 目	3,330, 282,10 0.00	851,39 3,533. 60	930,84 4,808. 49			1,782, 238,34 2.09	63.86 %	90	28,637 ,422.9 9	22,289 ,140.9 2	2.00%	其他
内蒙 年产 7.2 亿 平方 米锂 电池 专用 湿法 隔膜 生产 线项 目	2,302, 913,00 0.00	881,08 8,669. 90	628,52 4,173. 65			1,509, 612,84 3.55	66.00 %	85	30,831 ,660.5 4	20,172 ,280.1 4	2.00%	其他
萍乡 年产 10 亿 平方 米锂 电池 专用 湿法 隔膜 生产 线项 目	3,223, 829,40 0.00	393,29 3,057. 00	620,12 2,615. 69	3,729, 311.08		1,009, 686,36 1.61	64.00 %	70	23,248 ,558.5 4	15,717 ,211.5 2	3.00%	其他
年产 30 万 吨高 性能 玻璃 纤维 智能 制造 生产 线项 目	3,584, 679,80 0.00	570,67 9,692. 65	1,272, 902,03 2.94			1,843, 581,72 5.59	59.56 %	59.56	11,125 ,717.3 8	10,315 ,122.8 2	2.60%	其他
滕州	1,570,	886,41	382,11	540,62		727,91	90.00	90	16,223	9,583,	2.35%	其他

年产5.6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建设项目	566,200.00	4,712.36	8,281.25	0,456.85		2,536.76	%		,604.97	878.58		
邹城8万吨细纱(ZF05)改造项目	1,015,212,600.00	35,537,654.95	632,465,526.34			668,003,181.29	88.42%	99	1,294,713.02	1,294,713.02	2.51%	其他
合计	18,780,443,100.00	5,278,842,892.22	5,039,057,227.92	544,349,767.93		9,773,550,352.21			145,307,583.88	105,860,386.67	16.81%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6,058,458.66	74,460,133.05	360,518,591.71
2.本期增加金额	169,108,787.76		169,108,787.76
(1) 租入资产增加	169,108,787.76		169,108,787.76
3.本期减少金额	67,462,803.94		67,462,803.94
(1) 提前退租	18,690,120.06		18,690,120.06
(2) 租赁到期	48,772,683.88		48,772,683.88
4.期末余额	387,704,442.48	74,460,133.05	462,164,575.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544,821.43	17,048,019.09	153,592,840.52
2.本期增加金额	57,908,109.22	6,163,803.27	64,071,912.49
(1) 计提	57,908,109.22	6,163,803.27	64,071,912.49
3.本期减少金额	51,091,971.45		51,091,971.4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3) 提前退租	51,091,971.45		51,091,971.45
4.期末余额	143,360,959.20	23,211,822.36	166,572,781.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4,343,483.28	51,248,310.69	295,591,793.97
2.期初账面价值	149,513,637.23	57,412,113.96	206,925,751.19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55,145,019.89		1,175,807,843.26	166,215,014.49	3,397,167,877.64
2.本期增加金额	66,170,038.08		172,694,945.70	23,155,125.00	262,020,108.78
(1) 购置	63,507,839.46			20,730,407.54	84,238,247.00
(2) 内部研发			172,785,744.08		172,785,744.0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转入				2,158,884.49	2,158,884.49
(5) 投房转入	553,735.93				553,735.93
(6) 重新评估	2,305,239.39				2,305,239.39
(7) 明细重分类			-265,832.97	265,832.97	
(8) 外币折算	-196,776.70		175,034.59		-21,742.11
3.本期减少金额	90,982,479.50			5,126,584.69	96,109,064.19
(1) 处置	24,102,000.00			5,126,584.69	29,228,584.69
(2) 转出至投房	66,880,479.50				66,880,479.50
4.期末余额	2,030,332,578.47		1,348,502,788.96	184,243,554.80	3,563,078,922.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1,702,718.78		540,419,782.31	108,322,045.67	1,010,444,546.76
2.本期增加金额	48,859,911.65		122,303,227.60	24,721,529.01	195,884,668.26
(1) 计提	46,418,852.01		121,385,065.05	25,483,285.26	193,287,202.32
(2) 投房转入	126,865.90				126,865.90
(3) 重新评估	2,305,239.39				2,305,239.39
(4) 明细重分类	0.00		761,756.25	-761,756.25	
(5) 外币折算	8,954.35		156,406.30		165,360.65
3.本期减少金额	22,936,828.64			4,975,010.73	27,911,839.37
(1) 处置	1,847,820.00			4,975,010.73	6,822,830.73
(2) 转出至投房	21,089,008.64				21,089,008.64

4.期末余额	387,625,801.79		662,723,009.91	128,068,563.95	1,178,417,375.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1,514,962.64	9,804.59	171,524,767.2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1,514,962.64	9,804.59	171,524,767.2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42,706,776.68		514,264,816.41	56,165,186.26	2,213,136,779.35
2.期初账面价值	1,693,442,301.11		463,873,098.31	57,883,164.23	2,215,198,563.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7.58%。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泰山复合材料资产组	22,867,669.65					22,867,669.65
中材锂膜（常德）有限公司	36,954,650.49					36,954,650.49
江苏恒州特种玻璃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11,310,569.06					11,310,569.06
合计	71,132,889.20					71,132,889.2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泰山复合材料资产组	22,867,669.65					22,867,669.65
合计	22,867,669.65					22,867,669.65

(3)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其他说明：

公司管理层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相关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现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改造费	115,129,325.86	63,448,023.65	21,785,856.18		156,791,493.33
装修支出	71,648,701.38	17,392,071.31	18,663,309.93		70,377,462.76
其他待摊销费用	68,985,262.71	66,655,829.12	52,972,476.52		82,668,615.31
合计	255,763,289.95	147,495,924.08	93,421,642.63		309,837,571.40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4,390,733.05	172,280,639.53	1,117,413,105.62	168,573,395.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6,955,624.85	64,925,399.21	448,467,370.91	67,311,751.99
可抵扣亏损	842,743,498.11	142,691,065.14	747,647,328.92	112,738,701.93
递延收益	683,983,529.06	102,970,182.56	643,713,035.96	96,957,212.54
固定资产折旧	236,137,942.80	35,971,185.80	206,016,134.34	31,883,875.20
应付职工薪酬	133,762,249.08	20,064,337.36	140,010,493.83	21,002,421.96
预计负债	170,200,724.92	25,530,108.73	313,904,269.24	47,796,245.25
预提费用	58,052,893.19	8,707,933.98	51,272,176.00	7,690,826.43
与租赁相关	263,099,755.94	48,088,921.27	39,178,608.90	5,876,791.34
无形资产摊销	90,910,602.08	13,636,590.31	78,234,387.05	11,735,158.05
合计	4,070,237,553.08	634,866,363.89	3,785,856,910.77	571,566,379.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0,806,049.29	24,346,244.64	180,529,803.41	28,412,795.80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税会差异	564,112,389.84	90,191,281.63	642,883,648.13	100,196,64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税会差异	147,081,000.87	22,062,150.13	147,081,000.87	22,062,150.13
与租赁相关	246,864,068.86	44,701,421.41	45,161,690.61	9,443,403.52
合计	1,128,863,508.86	181,301,097.81	1,015,656,143.02	160,114,998.5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984,165.83	157,256,355.79
可抵扣亏损	1,006,804,302.17	884,057,869.71
合计	1,022,788,468.00	1,041,314,225.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到期		108,902,351.48	
2025 年到期	32,780,921.39	35,458,865.85	
2026 年到期	300,723,659.56	313,303,886.03	
2027 年到期	308,017,766.39	279,173,418.00	
2028 年到期	140,484,648.02	147,219,348.35	
2029 年及以后到期	224,797,306.81		
合计	1,006,804,302.17	884,057,869.71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59,254,665.01		59,254,665.01	120,644,449.53		120,644,449.53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22,440,724.38		22,440,724.38	28,685,357.94		28,685,357.94
预付购买子公司股权款	54,444,300.00		54,444,300.00			
其他	5,675,992.19		5,675,992.19	2,360,943.32		2,360,943.32
合计	141,815,681.58		141,815,681.58	151,690,750.79		151,690,750.79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783,374.07	39,783,374.07	保证金占用等	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及定存质押等	193,211,154.65	193,211,154.65	保证金占用等	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及定存质押等
应收票据	42,213,231.80	42,213,231.80	质押	办理票据池业务	643,623,543.15	643,623,543.15	质押	办理票据池业务
固定资产					4,159,440.16	657,644.42	抵押	办理抵押开票
合计	81,996,605.87	81,996,605.87			840,994,137.96	837,492,342.22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9,189,893.53	
信用借款	1,807,597,528.85	693,029,225.92
应付利息	659,361.11	889,319.45
合计	1,907,446,783.49	693,918,545.37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111,097.64	267,680,426.45
银行承兑汇票	3,672,638,944.84	5,220,751,125.99
合计	3,679,750,042.48	5,488,431,552.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770,547,801.70	5,199,889,573.16
1 年以上	378,756,428.07	352,246,848.41
合计	8,149,304,229.77	5,552,136,421.57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339,746,818.26	499,720,241.56
其他应付款	806,276,742.74	564,433,897.08
合计	1,146,023,561.00	1,064,154,138.64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9,746,818.26	499,720,241.56
合计	339,746,818.26	499,720,241.56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及应付款项	234,163,539.17	101,058,381.59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25,245,867.22	73,002,344.02
应付费用款	138,215,538.57	117,400,607.56
拆借本金	167,599,200.00	170,889,200.00
其他	141,052,597.78	102,083,363.91
合计	806,276,742.74	564,433,897.08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06,013,675.79	501,528,229.53
合计	706,013,675.79	501,528,229.53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8,302,713.18	3,104,164,096.80	3,224,283,383.87	678,183,426.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24,752.04	387,962,556.94	389,426,379.98	8,560,929.00
三、辞退福利	585,666.67	19,690,517.48	19,956,227.51	319,956.64
合计	808,913,131.89	3,511,817,171.22	3,633,665,991.36	687,064,311.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4,860,372.95	2,527,902,301.33	2,660,976,241.57	461,786,432.71
2、职工福利费	559,499.29	165,813,872.84	166,373,372.13	
3、社会保险费	1,778,140.94	169,820,703.55	169,325,013.60	2,273,830.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3,666.76	148,397,831.86	147,839,445.24	1,762,053.38
工伤保险费	448,723.76	18,102,373.08	18,162,486.44	388,610.40
生育保险费	125,750.42	3,320,498.61	3,323,081.92	123,167.11
4、住房公积金	6,269,159.89	173,398,436.54	174,226,824.95	5,440,771.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1,874,277.01	67,140,378.54	53,293,527.62	205,721,127.93
6、其他短期薪酬	2,961,263.10	88,404.00	88,404.00	2,961,263.10
合计	798,302,713.18	3,104,164,096.80	3,224,283,383.87	678,183,426.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83,243.94	309,851,455.42	311,268,566.93	2,866,132.43
2、失业保险费	646,425.08	11,463,021.09	11,479,478.50	629,967.67
3、企业年金缴费	5,095,083.02	66,648,080.43	66,678,334.55	5,064,828.90
合计	10,024,752.04	387,962,556.94	389,426,379.98	8,560,929.00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477,854.37	142,813,532.23
企业所得税	46,167,262.39	89,787,624.11
个人所得税	3,658,522.85	3,671,45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0,683.23	5,100,390.84
教育费附加	3,338,768.88	2,694,327.04
房产税	16,916,368.70	16,855,227.99
土地使用税	5,794,009.30	5,654,571.36
其他	8,663,777.75	1,939,715.97
合计	177,767,247.47	268,516,843.35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60,983,106.65	1,707,192,620.0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27,004,493.15	2,869,785,534.2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394,459.82	25,154,042.52
应付利息	9,886,070.73	225,073.74
合计	3,175,268,130.35	4,722,357,270.58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800,549,041.10	
待转销项税额	61,685,944.42	51,742,901.93
合计	862,234,985.52	51,742,901.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11%	2024年2月26日	120日	1,500,000.00		1,500,000.00	7,283.835.61		1,500,000.00		0.00	否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100.00	1.90%	2024年5月9日	234日	1,300,000.00		1,300,000.00	15,226,027.41		1,300,000.00		0.00	否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1.67%	2024年12月16日	192日	800,000.00		800,000.00	549,041.10				800,549,041.10	否
合计					3,600,000.00		3,600,000.00	23,058,904.12		2,800,000.00		800,549,041.10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5,000,000.00	462,500,000.00

信用借款	9,652,227,595.15	7,859,960,255.65
合计	9,787,227,595.15	8,322,460,255.6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抵押借款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集团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报告期末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下浮 67%至下浮 23%之间。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2 中材 G1		819,841,753.43
24 中材 K2	8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819,841,753.4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2 中材 G1	100.00	3.28%	2022年03月17日	3年	800,000,000.00	819,841,753.43		25,017,863.01		24,298,958.91	820,560,657.53	0.00	否
24 中材 K2	100.00	2.00%	2024年08月06日-2024年08月07日	3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6,443,835.62		0.00	6,443,835.62	800,000,000.00	否
合计		—			1,600,000,000.00	819,841,753.43	800,000,000.00	31,461,698.63		24,298,958.91	827,004,493.15	800,000,000.00	—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258,535,396.82	185,064,651.63
合计	258,535,396.82	185,064,651.63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21,940,000.00	466,360,000.00
专项应付款	2,247,258.88	57,966,971.80
合计	524,187,258.88	524,326,971.8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521,940,000.00	466,360,000.00
合计	521,940,000.00	466,360,000.00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标准补助项目	2,386,971.80	122,641.51	262,354.43	2,247,258.88	项目尚未验收
LJ 项目	55,580,000.00		55,580,000.00	0.00	原集团项目拨款，本年改签署借款合同，转入长期应付款
合计	57,966,971.80	122,641.51	55,842,354.43	2,247,258.88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000,000.00	商业纠纷
产品质量保证	199,070,952.19	310,904,269.27	产品销售
其他	2,126,456.06	572,954.40	
农场移交费用	5,000,000.00	5,000,000.00	改制评估确认
合计	206,197,408.25	319,477,223.6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集团对外出售的风电叶片产品，为客户提供一定年限的质量保证期限，考虑未来的售后维修风险，基于谨慎原则以在保产品台套数及预计的单位维修费用为基础对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进行确定。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5,571,535.30	202,042,943.83	154,230,524.32	773,383,954.81	补助项目尚未结项或相关资产未满足折旧年限
未实现售后租回	13,461,012.70		2,989,806.12	10,471,206.58	

损益					
合计	739,032,548.00	202,042,943.83	157,220,330.44	783,855,161.39	--

3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2,065,154.65
职工安置费	95,465,713.23	111,164,116.8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7,821.16	527,575.16
合计	95,483,534.39	123,756,846.61

其他说明：

职工安置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依据财企[2009]117号文件相关规定一次性收取的职工安置费用。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78,123,584.00						1,678,123,584.00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37,467,873.86		49,469,567.27	4,687,998,306.59
其他资本公积	404,636,678.73	1,198,249.14	269,869.07	405,565,058.80
合计	5,142,104,552.59	1,198,249.14	49,739,436.34	5,093,563,365.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增资形式收购中国复材所持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交易导致归属于中材科技资本公积减少 49,469,567.27 元。

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 本年因子公司北玻有限职工持股计划本年增加资本公积，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198,249.14 元。

(3) 本年因子公司南玻院核算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243,664.29 元。

(4) 本年子公司苏非院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递延所得税转回资本公积减少 26,204.78 元。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当期转入 损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9,556,626.8 1	- 20,110,327. 41				- 7,861,708.9 2	- 12,248,618. 49	- 17,418,335. 73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8,617,656.1 7	- 89,193.56				89,193.56		- 8,528,462.6 1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938,970.64	- 20,199,520. 97				- 7,950,902.4 8	- 12,248,618. 49	- 8,889,873.1 2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9,556,626.8 1	- 20,110,327. 41				- 7,861,708.9 2	- 12,248,618. 49	- 17,418,335. 73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087,126.10	35,474,016.21	35,186,276.60	26,374,865.71
合计	26,087,126.10	35,474,016.21	35,186,276.60	26,374,865.71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6,938,471.66			1,186,938,471.66
合计	1,186,938,471.66			1,186,938,471.66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93,398,000.37	9,995,287,506.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32,917,322.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593,398,000.37	10,028,204,829.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891,867,214.26	2,223,310,454.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1,646,183.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939,749,207.04	1,136,471,100.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5,516,007.59	10,593,398,000.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2,917,322.87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06,296,571.22	19,432,217,727.70	25,189,048,873.16	19,360,144,188.05
其他业务	777,553,428.55	469,066,317.54	703,585,411.89	323,194,876.29
合计	23,983,849,999.77	19,901,284,045.24	25,892,634,285.05	19,683,339,064.3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1,430,757,290.78	17,898,292,153.36	1,822,635,557.83	1,719,137,935.53	730,457,151.16	283,853,956.35	23,983,849,999.77	19,901,284,045.24
其中:								
风电叶片	8,565,484,094.41	7,412,375,135.75	0.00	0.00	0.00	0.00	8,565,484,094.41	7,412,375,135.75
玻璃纤维及制品	6,974,698,629.54	5,753,133,705.40	0.00	0.00	0.00	0.00	6,974,698,629.54	5,753,133,705.40
锂电池隔膜	1,468,223,715.64	1,387,522,171.22	0.00	0.00	0.00	0.00	1,468,223,715.64	1,387,522,171.22
高压气瓶	1,122,819,303.48	917,600,222.26	0.00	0.00	0.00	0.00	1,122,819,303.48	917,600,222.26
特种纤维及制品	881,830,499.36	648,639,816.57	0.00	0.00	0.00	0.00	881,830,499.36	648,639,816.57
工程复合材料	1,449,891,616.25	1,109,752,783.96	0.00	0.00	0.00	0.00	1,449,891,616.25	1,109,752,783.96
先进复合材料	967,809,432.10	669,268,318.20	0.00	0.00	0.00	0.00	967,809,432.10	669,268,318.20
技术与装备	0.00	0.00	1,822,635,557.83	1,719,137,935.53	0.00	0.00	1,822,635,557.83	1,719,137,935.5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730,457,151.16	283,853,956.35	730,457,151.16	283,853,956.3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1,430,757,290.78	17,898,292,153.36	1,822,635,557.83	1,719,137,935.53	730,457,151.16	283,853,956.35	23,983,849,999.77	19,901,284,045.2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1 年以内, 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直接进行销售。一般在发货的同时或者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 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 本集团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445,390,229.10 元, 其中, 5,277,347,323.4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82,532,237.94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585,510,667.7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186,149.34	44,241,767.21
教育费附加	32,274,264.72	32,676,516.60
房产税	93,297,426.05	78,444,213.04
土地使用税	30,736,900.04	33,330,069.34
印花税	22,720,861.52	22,883,689.32
水资源税	296,883.00	1,199,131.40
环保税	2,361,383.42	2,265,903.08
其他	8,579,129.88	6,390,406.73
合计	232,452,997.97	221,431,696.72

46、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1,554,796.67	773,234,014.61
折旧摊销	166,772,093.64	145,581,747.62
综合服务费	50,491,351.71	65,346,795.27
办公费	60,862,152.92	41,360,911.46
专家咨询及技术支持费	24,819,905.44	33,646,031.96
车辆运输费	20,240,290.85	23,925,945.53
租赁费	48,614,468.37	23,321,847.64
物业管理费	27,269,519.21	22,949,806.02
固定资产维修费用	13,799,142.71	22,745,327.03
差旅费	24,375,543.13	22,352,762.62
保险费	24,168,918.99	17,314,879.00
技术服务费	9,284,251.73	16,851,899.12
中介机构费	19,811,426.86	16,609,500.11
物料消耗	11,041,062.79	9,393,620.16
业务招待费	6,597,019.62	8,262,795.80
其他	84,100,902.72	64,395,391.12
合计	1,373,802,847.36	1,307,293,275.07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185,737.11	117,973,106.79
物料消耗	18,406,704.38	45,245,632.19
差旅费	22,895,241.20	27,423,843.94
市场开发费	7,795,721.76	26,653,829.83
保险费	15,556,917.86	20,604,755.77
运输费用	10,422,617.41	17,551,007.15
业务招待费	10,114,908.13	12,614,088.58
广告宣传费	13,300,293.31	8,702,698.11
仓储保管费	2,512,152.72	6,338,479.36
佣金	22,622,054.18	5,204,488.11
办公费	5,428,038.50	4,947,052.06
固定资产折旧	704,198.65	1,996,631.43
租赁费	511,402.75	338,655.04
修理费	373,906.45	8,682,951.57
其他	8,066,263.59	9,477,780.64
合计	245,896,158.00	313,755,000.57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768,904,623.54	810,744,467.77
人员人工费用	262,852,566.15	293,485,578.78
折旧摊销费用	73,862,987.24	82,178,626.67
自行研发无形资产摊销	82,176,512.06	57,463,771.37
新产品设计费等	639,231.72	15,802,268.55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51,484,199.75	14,596,273.38
其他相关费用	31,305,693.01	27,422,692.95
合计	1,271,225,813.47	1,301,693,679.47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6,395,936.53	404,352,729.16
利息收入	-32,266,854.06	-61,457,204.14
加：汇兑损失	-18,009,284.16	-28,961,613.24
其他支出	30,899,209.13	38,047,428.19
合计	377,019,007.44	351,981,339.97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124,215,580.69	165,509,175.10
经营补贴	201,581,710.39	140,618,969.65
税收返还	176,736,860.56	83,023,760.95
稳岗补贴	6,145,366.59	3,435,536.46
军品退税		1,977,791.63
其他项目	126,956,764.67	66,927,413.41
合计	635,636,282.90	461,492,647.20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84,573.42	-14,744,845.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646,143.82	5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8,767.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3,493.43	62,629.8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17,858.66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06,339.28	
合计	77,741,403.11	-12,515,532.97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535,813.61	-6,265,810.7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794,745.77	-74,834,185.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57,197.07	2,764,149.06
其他坏账损失		103,964.45
合计	-47,501,735.09	-78,231,883.15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022,138.07	-197,832,427.92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19,200.00	-1,745,801.0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611,637.31	-11,628,372.09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38,664.77	0.00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276,971.13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122,641.63	46,812,556.10
十二、其他	1,588,478.58	-1,737,878.90
合计	-84,225,803.20	-166,408,894.95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9,734.98	62,347,789.6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458,090.00	
其他	554,400.98	
合计	-3,523,954.04	62,347,789.65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00,978.51	45,738,736.53	800,978.51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688,550.75	19,476,584.22	9,688,550.75
违约金收入	4,967,200.28	11,729,465.24	4,967,200.28
保险赔偿收入	34,523,731.01	6,040,484.14	34,523,731.01
报废、毁损资产处置收入	6,295,337.11	2,627,409.66	6,295,337.11
罚没利得	1,474,076.10	812,323.32	1,474,076.10
预计负债转回收入	3,024,820.00	765,960.00	3,024,820.00
其他	21,325,859.87	5,161,451.39	21,325,859.87
合计	82,100,553.63	92,352,414.50	82,100,553.63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30,000.00	3,950,000.00	5,03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0,088,859.10	8,250,072.09	10,088,859.10
环境治理费	769,681.08	7,236,000.00	769,681.0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或违约金赔偿金	2,752,085.07	1,437,811.18	2,752,085.07
质量损失		14,035,531.42	

其他	2,811,896.01	577,520.53	2,811,896.01
合计	21,452,521.26	35,486,935.22	21,452,521.26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744,744.99	282,149,68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113,884.80	39,563,441.42
合计	96,630,860.19	321,713,129.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20,943,356.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5,235,839.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607,064.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64,038.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168,776.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8,691.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634,969.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523,502.2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053,560.32
研发费用等项目加计扣除	-140,057,494.80
其他	-11,236,466.46
所得税费用	96,630,860.19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0。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4,957,248.92	422,676,275.00
往来款	250,827,014.82	262,683,023.40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收回	271,127,511.94	200,611,577.04
利息收入	17,834,373.27	70,007,526.49
收到揭榜挂帅资金	28,912,048.26	30,170,648.00

营业外收入	12,084,816.67	21,813,221.96
社会保障费	296,649.38	19,879,329.55
其他	24,071,572.33	26,934,887.08
合计	1,210,111,235.59	1,054,776,488.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70,328,956.58	322,688,229.53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175,943,578.89	190,643,173.87
研发费用	200,438,334.57	143,167,600.75
往来款	272,274,948.82	136,770,188.89
销售费用	125,318,495.25	79,065,753.99
社会保障费	15,715,797.37	71,957,260.31
银行手续费	55,064,523.63	56,675,458.28
其他	51,036,475.34	40,262,057.78
合计	1,166,121,110.45	1,041,229,723.4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中复连众原股东调拨资金		126,000,000.00
合计	0.00	12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54,444,300.00	121,125,180.00
付中国建材集团内部借款利息	21,689,839.05	28,837,396.43
租赁负债付款	68,778,420.07	32,147,571.19
超短融承销费	740,500.00	
合计	145,653,059.12	182,110,147.62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4,312,496.15	2,714,976,70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727,538.29	244,640,778.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1,312,298.18	1,629,522,429.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63,742,765.89	44,566,840.90
无形资产摊销	194,209,029.18	132,333,560.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421,642.63	45,229,68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3,954.04	-62,347,789.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93,521.99	8,250,072.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5,874,011.12	462,841,265.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41,403.11	12,515,53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99,984.06	42,444,51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87,420.11	13,568,428.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751,714.73	-430,946,800.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846,334.95	691,370,765.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165,235.00	-726,661,180.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96,105.09	4,822,304,806.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2,896,069.36	3,351,409,384.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51,409,384.98	5,713,337,895.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13,315.62	-2,361,928,510.78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3,200,000.00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07,928.06
其中：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1,592,071.9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2,896,069.36	3,351,409,384.98
其中：库存现金	58,961.74	61,512.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2,837,107.62	3,351,347,872.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2,896,069.36	3,351,409,384.98

6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742,254.52	7.1884	256,929,622.39
欧元	12,053,566.90	7.5257	90,711,528.42
港币			
日元	496,011,545.45	0.0462	22,915,733.40
越南盾	20,850,771,633.33	0.0003	6,255,231.49
雷亚尔	3,757,214.04	1.1821	4,441,402.72
新加坡元	0.01	5.3214	0.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7,046,799.64	7.1884	338,191,214.53
欧元	2,086,125.03	7.5257	15,699,551.14
港币			
日元	3,782,700.00	0.0462	174,760.74
越南盾	64,734,300,500.00	0.0003	19,420,290.15
其他应收款			
其中：越南盾	123,721,966.67	0.0003	37,116.5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971.28	7.1884	237,010.75
欧元	195,731.30	7.5257	1,473,015.04
日元	66,373,769.48	0.0462	3,066,468.15
越南盾	42,004,409,400.00	0.0003	12,601,322.82
其他应付款			
其中：越南盾	74,972,105,033.33	0.0003	22,491,631.5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直接投入费用	836,213,406.67	853,440,138.03
人员人工费用	291,569,904.07	312,739,188.57
折旧摊销费用	76,814,426.17	82,509,581.43
自行研发无形资产摊销	90,972,996.92	57,463,771.37
新产品设计费等	639,231.72	21,343,138.00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66,596,451.92	15,807,657.48
其他相关费用	40,471,537.03	115,665,446.82
合计	1,403,277,954.50	1,458,968,921.7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71,225,813.47	1,301,693,679.47
资本化研发支出	132,052,141.03	157,275,242.2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抗污染膜开发		12,694,122.86						12,694,122.86
高压35MPA压力等级以上储氢气瓶开发-自筹	7,165,849.58	844,077.11						8,009,926.69
氢能储运关键技术研究攻关(自筹)	5,673,351.08	1,242,978.80						6,916,329.88
大容积四型CNG气瓶技术研究	947,296.64	5,683,870.69						6,631,167.33
KCW-164		6,325,383.26						6,325,383.26
高强度中厚高硅氧布开发		4,859,345.52						4,859,345.52
低温液氢关键技术研究开发项目	314,400.84	4,421,866.77						4,736,267.61
35MPA CNG-III 气瓶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3,832,755.16						3,832,755.16
特气管束式集装箱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3,786,367.74						3,786,367.74
具有抗菌功能的畜		2,996,162.62						2,996,162.62

牧业用高强粗中效滤纸开发								
玻纤管束式集装箱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项目		2,376,448.49						2,376,448.49
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高频超声相控阵检测技术开发		2,146,183.22						2,146,183.22
能力验证用复合材料拉伸性能和短梁强度的质控样品开发		2,032,452.73						2,032,452.73
基于声发射技术的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损伤测试技术开发		1,768,414.17						1,768,414.17
幅宽 4 米速度 100 米 100 /分湿法同步拉伸锂电池隔膜生产线技术研究	3,512,531.94	14,790,742.73				16,541,703.30		1,761,571.37
增强纤维浸胶纱试样制备标准化数控装置的开发		1,685,641.87						1,685,641.87
其他项目	166,305.064.65	60,565,327.29			172,785.744.08	46,870,410.09		7,214,237.77
合计	183,918.494.73	132,052,141.03			172,785.744.08	63,412,113.39		79,772,778.2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	构成同一	合并日	合并日的	合并当期	合并当期	比较期间	比较期间
------	------	------	-----	------	------	------	------	------

名称	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确定依据	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被合并方的收入	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同受建材股份控制	2024年06月30日	获得实际控制权	5,163,382.65	- 1,546,727.55	81,653,781.05	- 749,351.19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批准，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收购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25,311,685.00
--或有对价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08,567,012.60	111,347,789.59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流动资产小计	23,338,543.02	24,350,596.44
非流动资产小计	85,228,469.58	86,997,193.15
负债：	57,334,329.78	58,568,379.22
借款		
应付款项		
流动负债小计	57,334,329.78	58,568,379.22
非流动负债小计	0.00	0.00
净资产	51,232,682.82	52,779,410.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1,232,682.82	52,779,410.37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新设 1 家 3 级子公司：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08,910,000.00	南京	南京	生产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754,193,524.00	北京	北京	生产	57.97%	0.51%	直接、间接投资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0,000,000.00	苏州	苏州	服务及少量生产加工	100.00%	0.00%	直接投资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308,975,351.00	苏州	苏州	生产	87.39%	0.00%	直接投资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32,458,763.60	北京	北京	生产	85.94%	0.00%	直接投资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4,176,065,017.00	滕州	滕州	生产	48.39%	2.39%	直接、间接投资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4,581,724,537.13	泰安	泰安	生产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62,000,000.00	北京	北京	服务及少量生产加工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大连	大连	研究、试验发展	35.00%	0.00%	直接投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对子公司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5%，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在其董事会委派 4 名董事（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其他三名股东各委派 1 名董事），按照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能够实现对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的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41.52%	143,134,649.11		2,413,898,725.52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49.21%	21,767,746.56	5,025,945,759.04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9,226,155,324.23	4,921,373,332.08	14,147,528,656.31	7,416,010,748.57	812,688,780.49	8,228,699,529.06	9,716,420,280.34	4,844,909,249.20	14,561,329,529.54	8,096,566,439.26	845,810,808.17	8,942,377,247.43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3,756,477,284.23	13,897,619,823.13	17,654,097,107.36	2,367,724,099.42	5,073,111,965.39	7,440,836,064.81	4,356,605,221.15	11,237,368,236.35	15,593,973,457.50	2,170,797,867.85	3,254,142,779.52	5,424,940,647.3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9,469,509,027.64	318,392,443.26	298,200,609.62	705,660,271.28	10,283,742,726.34	586,068,985.41	584,340,754.19	1,086,953,043.39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1,528,492,208.64	44,234,396.57	44,234,396.57	699,033,042.01	2,501,800,734.40	743,980,422.73	743,980,422.73	847,610,575.1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材苏州 87.39% 股权，仍为控股股东。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321,792.60	17,080,062.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7,462.99	-1,159,229.20
--其他综合收益	89,193.56	-72,731.28
--综合收益总额	-758,269.43	-1,231,960.4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37,037,110.06	292,682,098.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293,772.81	-13,771,378.36
--综合收益总额	-11,293,772.81	-13,771,378.36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25,571,535.30	202,042,943.83		124,215,580.69	-30,014,943.63	773,383,954.81	与资产/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35,636,282.90	461,492,647.20
营业外收入	800,978.51	45,738,736.5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越南盾、雷亚尔及日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越南盾、雷亚尔及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61“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3,565.93	3,565.93	2,912.11	2,912.11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3,565.93	-3,565.93	-2,912.11	-2,912.11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1,254,058.61 万元，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131,439.01 万元，及发行的固定利率债券，金额为 240,000.00 万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利率降低 1%	9,619.55	9,619.55	7,070.70	7,070.70
浮动利率借款利率增加 1%	-9,619.55	-9,619.55	-7,070.70	-7,070.70

2、信用风险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办法，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在本集团可承受范围内。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除正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以外，将银行借款及债券融资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人民币 90,000.00 万元，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90,000.00 万元；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人民币 480,000.00 万元，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公司债注册额度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尚未使用额度人民币 220,00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6,324,711.15 万元，尚未使用额度为人民币 4,244,605.66 万元。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3,448,890,507.55	3,448,890,507.55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931,030.00	316,931,03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65,821,537.55	3,765,821,537.5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应收款项融资，其中：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估值技术，对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以成本作为对公允价值的估计；应收款项融资以贴现率（期限超过一年）或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代表该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843,477.07 万元	60.24%	60.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强士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信投（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安中研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广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广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吉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巴彦淖尔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白城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白山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蚌埠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保定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贝达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实联展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招采科技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毕节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播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布尔津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崇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大连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单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安县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惠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清高荣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清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州中联大坝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峨眉山强华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肥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建三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抚州市东乡区上陈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阜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富民金锐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德独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德隆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梵净山金顶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纳雍隆庆乌江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黔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森垚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思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威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西南联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兴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沿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织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荔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玻璃钢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哈玻拓普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乐普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尔滨市呼兰水泥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宁长安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盐秦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含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仓前钱潮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德全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临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钱潮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瑞磊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山亚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新桐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菏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河关鸟河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安仁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常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车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古丈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金磊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耒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浏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隆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宁乡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坪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韶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苏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桃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桃源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州白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州槐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州南方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州南方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州小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东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坪县定华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怀远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海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会东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鸡西市城海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宁市兖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宁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源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佳木斯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善天凝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兴南方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兴新腾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郟县中联天广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建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建德市永兴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新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安福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丰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贵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吉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九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南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南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上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泰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兴国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永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玉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巨野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库尔勒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兰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乐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丽江古城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溧水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溧阳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涟源市金铃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源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林州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临城中联福石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临桂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临沂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凌源市富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龙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罗江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泌阳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绵阳市航实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绵阳市民兴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牡丹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轻机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阳中联卧龙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华固井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农安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攀枝花攀煤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平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濮阳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齐齐哈尔北方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奇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轻工业杭州工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轻工业杭州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曲阜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曲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曲靖市宣威宇恒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衢州虎山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瑞昌市廊道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赛德水泥（贵州）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沙湾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临沂山琦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金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张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邵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绍兴上虞南方普银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成实天鹰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煤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峨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峨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国大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华蓥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利森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利万步森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二郎山喇叭河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皓宇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绵竹澳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女娲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兆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泰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威远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筠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资中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泗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松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宿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绥化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安泰和跨海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安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中材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铁岭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桐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铜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吐鲁番天山金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汪清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旺苍川煤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威宁顺合商砼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翁源县中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瓮安县玉山水泥（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乌兰察布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无锡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吴忠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习水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响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安中联万基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和静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米东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疆中非夏子街膨润土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泰中联泰丰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余市渝信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邢台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邢台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盱眙县中材凹凸棒石粘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徐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伊春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伊犁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沂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兴市阳港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阳中联同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榆树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富源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芒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普洱天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普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师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宜良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远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扎兰屯市龙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昭觉金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虎鹰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滋奔腾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跃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正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邯郸）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宜昌）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安徽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高新氮化物陶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高新江苏硅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国际水务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国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亨达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机电备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集团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建设（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罗定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萍乡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山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水泥海外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天山（珠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湘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智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材株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非高岭茂名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连众（哈密）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碳芯电缆（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碳芯电缆（酒泉）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张家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非金属材料南京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高岭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材国际越南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苏总队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西总队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合肥）钢构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山西）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海外经济合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黑龙江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矿业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衢州金格兰石英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山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智慧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建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綦江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石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铜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秀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诸暨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遵义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玻璃新材料创新中心（安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法国 ESOPP 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济南山水物流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国材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其他关联方
中建材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1,259,012.70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1,132.08			4,597,259.99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42,711.45			1,194,909.87
中复神鹰碳纤维	采购商品、接受	96,164,562.17	200,000,000.00	否	151,410,435.30

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劳务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3,347,800.07	250,000,000.00	否	226,623,482.05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8,978,293.54			5,329,372.94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1,973,776.87	40,000,000.00	是	30,329,659.76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7,565,318.86			4,852,971.62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469,072.11			2,943,316.94
中建材通用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60,176.99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7,761,843.75	70,000,000.00	否	53,354,574.75
中复连众（哈密）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12,814.00			156,402,616.90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它下属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790,245.67			5,778,371.10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21,736.00			14,927,427.23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17,834.32			847,853.37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681,287.87			15,436,264.57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26,184.96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8,281.42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702.36			
中建材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767,718.08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40,707.96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6,440,956.46			42,184,733.45
法国 ESOPP 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31,118.74			535,914.69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077.88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14,707.71			223,275.6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07,579.11	6,118,019.25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768,644.80	17,648,206.57
哈尔滨玻璃钢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25,511.96	7,663,471.76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36,837.85	2,609,369.90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876,947.84	108,965,033.45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6,668.14	948,783.19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729,490.05	8,517,844.42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8,883,737.26	213,288,450.42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19,342.63	324,024.84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738,813.57	44,926,722.63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663.28	126,696.15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02,870.64	3,462,576.81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4,905.65	426,037.73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它下属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034,671.43	14,764,279.03
中复连众（哈密）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782,339.22	6,612,447.48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25,951.22	542,239.86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3,300.15	612,786.10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68	3,437,601.90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8,029.42	588,020.04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5,895.31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173,593.20	6,646,568.42
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94,947.67	899,481.13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13,207.56
玻璃新材料创新中心（安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79.65	
济南山水物流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95,418.77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88.50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9,030,918.43	129,483,136.41
杭州强土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87,280.53
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728.85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97.4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35,160.64	2,910,725.07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铂金	63,832.32	116,167.26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33,382.59	1,845,349.09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8,216.24	639,232.92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8,930.97	458,741.74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5,498.79	357,157.30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铂金	25,329.20	45,417.34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8,626.20	840,772.58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1,211.28	1,141,062.02
北京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铂金、铈粉	343,357.49	1,880,285.09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铈粉		1,205,644.4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连装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18,620.04	1,255,445.36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15,000.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存放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2,086,469,363.40			
拆出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7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26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31 年 02 月 26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64,169.53	2024 年 08 月 30 日	2030 年 03 月 03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3,162.07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30 年 03 月 03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7,390.11	2023 年 03 月 23 日	2030 年 03 月 03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20,000.00	2023 年 03 月 03 日	2030 年 03 月 03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610,728.2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7,678.00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25,483.96	2023 年 03 月 23 日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80,000.00	2023 年 03 月 02 日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83,380,000.0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49,75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6,36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36,620,000.00	2022 年 01 月 26 日	2025 年 01 月 26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5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91,960,000.0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10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8,040,000.00	2022 年 01 月 26 日	2025 年 01 月 26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3,570,000.00	2024 年 01 月 16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3,4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5,580,000.0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7,040,000.00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1,605,600.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9,286,300.00	2015 年 07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7,367,300.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8,630,000.00	2019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0.00	2019 年 04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2,220,000.00	2013 年 01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7 日	2026 年 05 月 27 日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固泰自动化有限公司	购买给料机皮带秤等设备	1,610,600.01	217,699.12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立磨机等设备	3,538,053.09	
轻工业杭州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21,970,115.15	37,655,760.30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30,973.46
中复连众（包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叉车等设备		1,129,516.32
中复连众（哈密）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天车等设备	123,983.60	22,663,045.41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12,433.63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信息系统	6,949,459.61	6,725.66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424.78	37,883,854.00
中材智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85,305,547.15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942,808.79	19,792,043.09

(6) 其他关联交易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苏州有限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子公司苏州有限通过增资方式收购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414,005.50		6,457,150.10	
应收账款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201,748.36		3,114,122.80	
应收账款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945,499.03		3,775,642.82	

应收账款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72,638,163.87		76,293,952.36	
应收账款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0,672,661.33		155,527,577.03	
应收账款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949,279.57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95,000.00	11,286.00		
应收账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5,737,138.34		59,252,472.06	212,493.06
应收账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它下属企业	8,546,433.98		8,620,491.78	42,408.00
应收账款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330,800.00	539,655.00	130,1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32,308.08	15,885.94	866,197.65	8,767.03
应收账款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1,308,971.35	
应收账款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714,400.00			
应收账款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3	
应收票据	哈尔滨玻璃钢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99,710.00		1,472,231.38	
应收票据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931,676.66		4,479,045.00	
应收票据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9,801,414.50		107,480,217.30	
应收票据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120,750.00		3,910,480.00	
应收票据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292,528.29			
应收票据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它下属企业	9,454,166.64		5,093,795.53	
应收票据	北京玻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039,700.00	
应收票据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71,682.40		191,192.17	
预付账款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5,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	2,990,997.45		3,834,325.33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8,066,605.21		5,950,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中材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14,589.85		314,589.85	
预付账款	中建材智慧物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582,996.93			
预付账款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它下属企业	2,866,661.12		1,880,910.66	
预付账款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26,362.00		6,030.00	
预付账款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93,400.00			
预付账款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5,729.78		25,729.78	
预付账款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38,280,280.80	
预付账款	法国 ESOPP 公司			108,465.10	
预付账款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29,470.00	
其他应收款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9,976.00		30,073,057.71	
其他应收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50,494.12		175,494.12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38,4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它下属企业	12,725,470.00	1,120.00	11,979,270.00	1,120.00
其他应收款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843.11			
其他应收款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123.84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91,282.39		1,653,804.59	50,148.29
其他应收款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44,687.83	
其他应收款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6,768.27	
其他应收款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7,388,591.51		9,788,591.51	
其他应收款	泰安中研复合材	200,000.00		200,000.00	

	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59,738.60		5,156,549.25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5,978.97	
应付账款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84,000.00	7,453,500.00
应付账款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552,866.94	8,503,072.68
应付账款	咸阳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70,5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23,983.60	25,101,211.23
应付账款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113,544.14	12,780,665.40
应付账款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1,365,760.29	68,243,464.75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30.00	
应付账款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418,740.56	3,593,120.80
应付账款	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98,602.15
应付账款	中建材国际物产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7,899,091.43	
应付账款	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2,900,911.70	34,037,559.40
应付账款	中建材智慧物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34,681.6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52,648,895.68	2,802,590.93
应付账款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306,620.00	10,844,444.93
应付账款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402,246.85	3,682,711.26
应付账款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787,391.93	1,327,253.17
应付账款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672,100.54
应付账款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8,123,983.20	
应付账款	法国 ESOPP 公司	309,616.32	4,275,404.80
应付账款	中建材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1,026,602.88	1,600,000.00
合同负债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647,600.00	
合同负债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3,616,874.69	

	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合同负债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1,462,148.24
合同负债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571,352.00	6,668,468.80
合同负债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9,113,737.65	4,415,260.96
合同负债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318.05
合同负债	泰安中研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	98,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396.1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3,901,211.23	1,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780,905.6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17,741,288.10	243,693,2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2,388,885.90	2,980,376.26
其他应付款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874.52	874.52
其他应付款	杭州强士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600.00	108,6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438,113.21
其他应付款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752.50
其他应付款	法国 ESOPP 公司	48,133.20	48,133.20
应付股利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89,672,335.05	189,672,335.05
应付股利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49,553,400.00	149,553,400.00
应付票据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1,2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2,838,663.00	
应付票据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1,283,569.00	15,3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0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其他下属企业	36,141,193.87	5,702,852.37
应付票据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876,514.18	310,755.00
应付票据	北京玻璃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7,452,832.50	5,963,609.50
应付票据	北京国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应付票据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北京金隅通达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881,000.00	
应付票据	山东国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预收账款	马鞍山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4,975,93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20,033,733.33	120,033,733.36
长期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21,940,000.00	466,360,000.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支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南京年产 10.4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	293,851.00	253,956.36	39,894.64
萍乡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201,474.00	182,540.89	18,933.11
宜宾锂膜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94,149.00	181,519.56	12,629.44
内蒙年产 7.2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56,217.00	149,658.73	6,558.27
滕州锂膜年产 5.6 亿平方米锂电池专用湿法隔膜生产线项目	146,358.00	143,986.29	2,371.71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生产线项目	46,518.05	9,711.90	36,806.15
邹城 8 万吨细纱（ZF05）改造项目	37,768.45	24,660.70	13,107.75
宿迁年产 1.2 万吨玻纤滤纸生产线建设项目	24,897.07	16,905.64	7,991.43
宿迁年产 4000 吨高硅氧玻纤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9,329.44	21,181.61	
年产 1.6 万吨高模玻纤试验窑(T01)冷修改造项目	2,628.91	2,000.43	628.48
综合利用车间项目	1,030.61	790.00	240.61
泰玻低膨胀系数玻璃纤维关键制备技术项目	734.80	359.08	375.72
泰玻年产 1400 吨低介电玻璃制品生产线项目	394.86	323.97	70.89
合计	1,125,351.19	987,595.16	139,608.20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际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本公司提供担保		135,000,000.00	717,720,280.57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135,000,000.00	702,500,000.00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9,770,478.14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5,449,802.43
2、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83,378,673.49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78,463,501.69	
中材科技（巴西）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保函担保	4,915,171.80	
合计		218,378,673.49	717,720,280.57

保函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集团尚有未到期的银行保函 147,445.32 万元，主要为质量保函和履约保函，保函到期日期间为 2025 年 2 月至 2030 年 12 月。

重大未决诉讼

2024 年 8 月 9 日，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风电”）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起诉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复连众”），请求支付延迟交货违约金、LZ69 风电叶片更换费用、因未提交质保函违约产生的利息损失、因叶片质量问题召回的罚款、修复费用和检测费用以及业主索赔未按期并网损失和发电量损失，合计 12,596.67217 万元。2024 年 10 月 11 日，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立案，2024 年 11 月 11 日开庭。2025 年 3 月 3 日，经法院确认的司法鉴定机构通知各方将于 3 月 18 日赴项目现场开展司法鉴定工作。截至目前，案件仍处于民事诉讼程序的一审阶段，法庭调查及法庭辩论尚未终结，司法鉴定工作尚在开展过程中。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25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67,812.36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5 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股，拟现金分红金额为 37,757.78 万元。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本集团本年度参加《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与本集团签署正式劳动合同试用期满的职工均可参加本计划。

本集团年金缴费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代扣代缴。单位缴费总额每年为上一会计年度工资总额的 5%，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 8% 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本人上一会计年度月均工资收入的 2%，新入职员工的首年个人缴费基数为试用期转正当月的工资收入。

本集团企业年金采用法人受托管理模式，本集团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管理，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按周或日足额分别计入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可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制品	技术与装备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总收入	22,835,449,188.72	1,839,671,957.63	1,620,865,069.23	2,312,136,215.81	23,983,849,999.7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1,430,757,290.78	1,822,635,557.83	730,457,151.16	0.00	23,983,849,999.7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04,691,897.94	17,036,399.80	890,407,918.07	2,312,136,215.81	0.00
营业成本	19,302,984,051.30	1,736,174,335.33	1,174,261,874.42	2,312,136,215.81	19,901,284,045.24
资产总额	62,929,789,928.31	1,355,280,966.97	23,720,309,328.47	28,140,683,131.58	59,864,697,092.17
负债总额	34,554,474,761.34	846,237,034.71	11,833,156,508.93	14,106,207,884.67	33,127,660,420.31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523,052.10	256,847,018.98
1 至 2 年	2,906,728.00	5,667,844.74
2 至 3 年	2,726,000.66	46,892.00
3 年以上	46,892.00	
3 至 4 年	46,892.00	
合计	243,202,672.76	262,561,755.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202,672.76	100.00%	16,314.88	0.01%	243,186,357.88	262,561,755.72	100.00%	98,383.56	0.04%	262,463,372.16
其中：										
低风险组合	186,240,130.59	76.58%			186,240,130.59	172,657,769.05	65.76%			172,657,769.05
账龄组合	56,962,542.17	23.42%	16,314.88	0.03%	56,946,227.29	89,903,986.67	34.24%	98,383.56	0.11%	89,805,603.11
合计	243,202,672.76	100.00%	16,314.88	0.01%	243,186,357.88	262,561,755.72	100.00%	98,383.56	0.04%	262,463,372.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86,240,130.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交易对象信誉/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主要为应收关联方及信誉保证度高的客户款项，不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962,542.17	16,314.88	0.03%
合计	56,962,542.17	16,314.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8,383.56	-82,068.68				16,314.88
合计	98,383.56	-82,068.68				16,314.8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63,399,338.13	1,650,498.37	165,049,836.50	67.41%	
客户二	34,617,036.49		34,617,036.49	14.14%	6,061.44
客户三	13,432,603.80		13,432,603.80	5.49%	
客户四	5,970,028.82		5,970,028.82	2.44%	1,045.35
客户五	5,013,423.93		5,013,423.93	2.05%	877.85
合计	222,432,431.17	1,650,498.37	224,082,929.54	91.53%	7,984.6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433,235,900.00	2,680,568,337.00
其他应收款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合计	7,023,988,712.74	7,156,413,879.87
----	------------------	------------------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993,762,893.00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433,235,900.00	433,235,900.00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142,247,244.00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90,845,500.00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476,800.00
北京绿能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433,235,900.00	2,680,568,337.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借款	6,467,620,712.60	4,378,592,879.28
往来及代收代垫款	3,364,044.80	90,319,649.59
租金押金	3,120,933.35	1,783,014.00
股权转让款	43,197,300.00	
其他	73,449,821.99	5,150,000.00
合计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89,729,648.78	4,382,182,807.78
1 至 2 年	282,084.42	93,013,647.57
2 至 3 年	200,000.00	240,236.72
3 年以上	541,079.54	408,850.80
3 至 4 年	227,583.66	408,850.80
4 至 5 年	313,495.88	
合计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90,752,812.74	100.00%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100.00%			4,475,845,542.87
其中：										
低风险组合	6,590,752,812.74	100.00%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100.00%			4,475,845,542.87
合计	6,590,752,812.74	100.00%			6,590,752,812.74	4,475,845,542.87	100.00%			4,475,845,542.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6,590,752,812.74		
合计	6,590,752,812.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交易对象信誉/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主要为关联方及信誉保证度高的客户款项。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5,778,960,879.28	1 年以内	87.68%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384,200,000.00	1 年以内	5.83%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149,432,000.00	1 年以内	2.27%	
泰山玻璃纤维邹城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100,000,000.00	1 年以内	1.52%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其他	72,682,256.18	1 年以内	1.10%	
合计		6,485,275,135.46		98.4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652,878,010.82		13,652,878,010.82	13,667,878,010.82		13,667,878,010.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6,205,211.83		216,205,211.83	192,147,343.07		192,147,343.07

合计	13,869,083,222.65		13,869,083,222.65	13,860,025,353.89		13,860,025,353.89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玻璃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60,332.62 9.28						260,332.62 9.28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20,581.52 7.98						320,581.52 7.98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761,238.03 4.64						761,238.03 4.64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1,323,036.1 52.47						1,323,036.1 52.47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158,739.0 63.24						1,158,739.0 63.24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4,027,476.9 49.71						4,027,476.9 49.71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5,720,429.8 91.99						5,720,429.8 91.99	
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17,500,000. 00						17,500,000. 00	
北京绿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00			15,000,000. 00			0.00	
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63,543,761. 51						63,543,761. 51	
合计	13,667,878,010.82			15,000,000. 00			13,652,878,010.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	减值准备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	减值准备 期末
			追加	减少	权益	其他	其他	宣告	计提		

	面价 值)	余额	投资	投资	法下 确认 的投 资损 益	综合 收益 调整	权益 变动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减值 准备		面价 值)	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 国材 汽车 复合 材料 有限 公司	11,492 ,318.2 6				656,47 7.74						12,148 ,796.0 0	
中建 材 (上 海) 航空 技术 有限 公司	180,65 5,024. 81		44,077 ,500.0 0		- 20,676 ,108.9 8						204,05 6,415. 83	
小计	192,14 7,343. 07		44,077 ,500.0 0		- 20,019 ,631.2 4						216,20 5,211. 83	
合计	192,14 7,343. 07		44,077 ,500.0 0		- 20,019 ,631.2 4						216,20 5,211. 8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7,522,838.31	643,299,142.67	550,631,901.53	483,496,386.47
其他业务	26,635,228.00	12,452,830.19	30,684,377.05	1,842,000.00
合计	734,158,066.31	655,751,972.86	581,316,278.58	485,338,386.4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25,566,24 2.85	655,751,97 2.86	8,591,823.4 6	0.00			734,158,06 6.31	655,751,97 2.86
其中：								
玻璃纤维 及制品	725,566,24 2.85	655,751,97 2.86					725,566,24 2.85	655,751,97 2.86
其他			8,591,823.4 6	0.00			8,591,823.4 6	0.00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25,566,24 2.85	655,751,97 2.86	8,591,823.4 6	0.00			734,158,06 6.31	655,751,97 2.8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1 年以内，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直接进行销售。一般在发货的同时或者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集团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4,649,098.38 元，其中，34,649,098.3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29,500.00	5,367,137,271.7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19,631.24	-20,767,199.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397,300.00	
合计	59,207,168.76	5,346,370,072.51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7,122,189.78	见本附注七、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6,437,261.41	见本附注七、50、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079,832.71	见本附注七、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见本附注七、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46,727.55	见本附注九、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47,053.86	见本附注七、5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529,983.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092,690.68	
合计	508,316,936.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5315	0.5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2286	0.228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